

# 国务院关于印发《九十年代中国食物结构改革与发展纲要》的通知

国发〔1993〕40号 1993年5月27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现将《九十年代中国食物结构改革与发展纲要》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研究，并遵照执行。

建国以来，我国人民的食物状况发生了深刻的变化，目前已开始进入一个新的重要发展阶段。及时地制定并施行我国食物结构改革和发展纲要，对于正确引导我国食物结构的调整，促进食物生产和消费的均衡、协调发展，保障国民经济持续、稳步增长，不断提

高我国人民的营养水平和整体素质，具有十分重要的指导意义。各级人民政府要高度重视和加强对食物工作的领导，要参照《九十年代中国食物结构改革与发展纲要》，结合本地实际情况，相应制定出本地区的食物发展纲要，并逐步组织实施。国务院各有关部门要按照《九十年代中国食物结构改革与发展纲要》提出的各项基本目标和政策措施，积极配合，大力协同，促进和保障我国九十年代食物结构改革与发展的顺利实现。

## 九十年代中国食物结构改革与发展纲要

(一九九三年二月九日经国务院第220次总理办公会议审议通过)

食物是人类生存和发展的重要物质基础。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我国人民的食物状况已经发生了深刻的变化，开始进入一个新的重要发展阶段。及时地引导我国食物结构的改革和调整，促进食物生产与消费的协调发展，并尽快建立起科学、合理的食物结构，已经成为关系到我国国民整体素质提高和国民经济发展与繁荣的一项十分紧迫而重大的任务。为此，特制定我国九十年代食物结构改革与发展纲要。

### 一、我国食物发展现状

(一)新中国成立以来，我国人民的食物

状况发生了很大变化。尤其是进入八十年代以后，我国食物发展速度加快，食物结构显著改善。

——食物生产大幅度增长。八十年代，我国粮食总产稳步登上了四千亿公斤的台阶，人均粮食产量已接近四百公斤，从而结束了我国粮食长期短缺的历史，奠定了保证全国人民粮食基本消费和加速发展动物性食品生产的重要基础。畜产品和水产品出现了从未有过的持续高速增长。一九九〇年，我国肉类总产量达到二千八百五十七万吨、禽蛋七百九十五万吨、奶类四百七十五万吨、水产品一

千二百三十七万吨，都比一九七八年增长二倍左右，十二年间平均每年的增长量比新中国成立后的前二十九年平均增长量高出十倍以上。与此同时，蔬菜和干鲜果生产也成倍增长。这些都构成了我国人民膳食和营养改善的重要物质基础。

——人民食物消费水平迅速提高。一九九〇年，我国人均肉、蛋、奶和水产品的消费量分别达到二十点一公斤、六点三公斤、四点二公斤和六点五公斤，比一九七八年都增加一倍以上。水果和蔬菜等食物的消费水平也大幅度提高。动物性食物及其他食物的增加，开始起到了部分替代口粮的作用。人均口粮消费从八十年代后半期开始出现逐年下降，由一九八六年的二百五十三公斤下降到一九九〇年的二百三十九公斤，平均每年下降三公斤多，人民食物消费质量不断得到提高。

——食物营养结构显著改善。八十年代，我国人民膳食中主要营养素出现了较快的增长趋势。到一九九〇年，每人每日供给的热能达到二千六百八十大卡，蛋白质七十点二克，脂肪五十六点八克，已接近世界平均水平。

(二)随着生产和需求的进一步发展，我国食物结构和食物消费中的不合理状况日益显露出来，引导我国食物发展和食物结构调整已是刻不容缓。

首先，我国人民的食物消费水平刚刚跨越温饱线，食物消费基本上属于“高谷物膳食”类型，总体营养水平还较低。动物性蛋白质所占比重仍然明显低于世界平均水平，也低于亚洲和发展中国家平均水平。另外，我国一部分地区由于经济落后，还有几千万人尚未完全解决温饱问题。由于我国人口多、耕地少，而且在今后相当长的时期内难以改变这种状况，随着经济的发展和人民购买力的提高，对食物的需求压力将越来越大。

其次，我国当前食物消费中仍然存在一些明显不合理现象。一是在食物消费中优质蛋白质食物所占比例小，不仅动物性食物消费水平较低，豆类食物消费水平也明显偏低，

而且增长缓慢。二是在动物性食品中，蛋白质含量较低且耗粮较多的猪肉比重高达80%；蛋白质含量较高而耗粮较少的禽、蛋、奶、鱼类和草食性动物的比重过低。三是一些不科学、不文明的消费习惯依然存在。酒类尤其是耗粮多的高浓度白酒消费过多，低质白酒的消费增长过快；食物尤其是优质食物由于集中消费造成的浪费现象还很严重。四是食物消费中的不平衡性还十分突出，营养过剩与营养不良并存的状况有加剧的趋势。一方面，由于膳食不平衡或营养过剩所造成的“富裕疾病”已开始出现，另一方面，由于食品品种单调或营养不全造成了一部分人的营养不良症。我国儿童中缺铁性贫血病、北方佝偻病以及缺乏多种维生素病的发病率都比较高。

因此，九十年代我国食物工作将面临着十分紧迫的艰巨任务：一方面要大力发展食物生产，以保障人民日益增长的食物需求；另一方面要大力改善和调整食物结构，尽快建立起适合中国国情、科学合理的国民膳食结构。

(三)九十年代是我国人民消费水平向小康迈进的重要发展阶段，食物供需状况迅速变化，是调整食物结构的关键时期，也是有利时机。

这一时期是食物观念转变的时期。一是由传统的粮食观念向现代食物观念转变，人们对食物的需求逐步转向多样化；二是由不合理的食物消费习惯转向科学、文明的膳食消费，需要运用现代营养知识加以指导。

这一时期是协调食物生产、消费和营养的关键时期。一方面，在解决温饱之后，增加食物生产的主要目的应是用于改善膳食构成；另一方面，科学、合理的膳食结构必须适合中国的国情，必须与我国食物生产能力、人民消费习惯相结合。从整体上看，我国人民长期以来形成了以粮食为主，搭配适量蔬菜和一定肉食的膳食结构，这种基本的食物结构将在今后较长时期存在下去。粮食在食物结构中的基础地位不能动摇。因此，应主要立

足中国国情,确立科学的食物模式和食物发展战略,以有效地引导食物生产和消费步入协调发展的轨道。

这一时期是食物生产发展的重要时期。一是人民购买力的增加将有力地拉动食物生产;二是在九十年代实现小康目标的进程中,大力发展优质食物生产,发展多种多样的食品加工业,将是促进农村经济综合发展,提高农业生产效益,增加农民收入的重要途径。

(四)我国具有推进食物发展的巨大潜力。其一,虽然我国耕地少,但非耕地食物资源的开发潜力很大。不仅现有耕地的开发利用仍有一定的潜力,而且还有可垦荒地三千三百三十三万多公顷、可利用的近一亿公顷丘陵、二亿六千六百多万公顷草场、沙漠和沙漠化土地一亿五千三百多万公顷及六百六十六万多公顷海淡水水面有待进一步开发。此外,我国还有近一亿二千六百多万公顷的森林面积,可以生产多种森林食物;农作物秸秆饲料资源的开发也具有较好的前景。其二,我国食品加工业还很不发达,有的尚处于起步阶段。发展食品加工,满足人民食物多样化的需求,具有很大的潜力。其三,我国食物发展领域的科学技术应用还很不充分,无论是食物生产,还是食品加工,以及贮藏、运输、保鲜等,应用科学技术推动食物发展的潜力也很大。

总之,目前我国食物发展正处于一个重要的阶段,必须抓住时机,在进一步大力发展食物生产的同时,适时进行食物结构的优化,引导食物消费和生产的协调发展,不断提高我国食物生产和消费水平。

## 二、九十年代食物发展的指导思想和基本目标

(五)九十年代我国食物发展的指导思想是:坚持食物生产与消费协调发展,根据营养和消费的需求,进一步大力发展食物生产,全面开发利用各种国土资源和食物资源,发展农林牧副渔各业的食物生产和食品加工业,重视生产、加工、流通各环节的统筹安排;要

按照“营养、卫生、科学、合理”的原则,继承中华民族饮食习惯中的优良传统,吸收国外先进、适用的经验,改革、调整我国的食物结构和人民消费习惯。经过不断努力,使我国人民食物消费与营养整体水平有较大的提高和改善,走出一条符合中国国情的食物发展道路。

(六)根据我国到本世纪末实现小康目标的基本要求,二〇〇〇年我国人民食物消费和营养的基本目标是:

1. 人均每日主要营养素供给量达到世界平均水平,其中热量二千六百大卡,蛋白质七十二克(优质蛋白质约占三分之一),脂肪七十二克。

2. 人均全年主要食物消费水平有较大提高,在坚持植物性食物为主、动物性食物为辅的食物模式的同时,重点提高动物性食物的消费水平。具体是:口粮二百一十三公斤(其中豆类八公斤),肉类二十五公斤,蛋类十公斤,奶类六公斤,水产品九公斤,水果二十三公斤,蔬菜一百二十公斤,食用植物油八公斤,食糖八公斤。

(七)根据上述食物消费目标,确定我国主要食物全年生产的总量目标应该是:粮食五亿二千万吨(其中饲料粮占四分之一以上)、肉类三千九百万吨、蛋类一千四百三十万吨、奶类九百一十万吨、水产品一千八百万吨、水果三千二百五十万吨、蔬菜一亿五千六百万吨、食用植物油一千零四十万吨、食糖一千零四十万吨。

(八)根据我国地区经济发展的差异性,确定不同地区食物发展目标。

### 1. 城市和乡村的发展目标。

到二〇〇〇年,城乡人民食物中热量和蛋白质都将基本满足需要,但城市居民与农村居民食物发展目标的重点将有所不同:农村居民动物性食物的比重增加得更快一些,城市居民食物发展重点则是食物结构的改善。城乡主要食物消费差距要求有所缩小,城乡居民人均每日的主要营养素供给水平要分别达到:热量二千五百二十大卡和二千六百

三十大卡,蛋白质七十四克和七十一克,脂肪八十一克和六十八克;主要食物人均全年消费量要分别达到:口粮下降到一百五十公斤和二百三十公斤左右,肉类三十四公斤和二十三公斤,蛋类十二公斤和九公斤,水产品十二公斤和八公斤,蔬菜一百四十公斤和一百一十五公斤,水果三十三公斤和十四公斤。

## 2. 不同类型区域的发展目标。

到本世纪末,不同区域人民的食物消费、营养和生产水平都将有明显提高,其中动物性食物增加较快,主要食物消费差距要求有所缩小。

沿海经济发达地区和大中城市将由小康向富裕迈进。人均全年供给口粮下降到二百公斤左右,肉类达到三十公斤,蛋类十二公斤,水产品十四公斤,蔬菜一百二十公斤,水果三十公斤;供给热能基本维持在每日二千六百大卡,蛋白质达七十五克,脂肪七十九克。

贫困地区,要求从根本上解决温饱问题,并接近小康水平。人均全年口粮达到二百五十公斤左右,肉类达到十六公斤,蛋类四公斤,水产品四公斤,蔬菜一百四十公斤,水果九公斤;供给热能达到二千六百大卡,蛋白质六十七克,脂肪五十一克。

广大的一般地区,食物消费水平达到全国平均水平。

## 三、实现食物发展目标的若干政策措施

(九)制定系统配套的食物发展政策。根据我国食物发展的总体要求,各有关部门要相应制定系统、配套的产业政策,包括经济政策、技术政策和组织管理政策,以及产前、产中、产后的系列化服务政策。要把我国食物发展目标纳入各有关部门和行业的发展计划之中,加以统筹规划。尤其是食品生产、加工、流通、贸易等部门,都要围绕食物发展的要求,制定具体的实施规划和相应的政策措施,认真组织好各项实施工作,狠抓落实。

(十)保障粮食生产的稳定增长,调整种植业生产结构。粮食和饲料的稳定增长,是食

物结构改革和发展的重要基础,必须始终抓紧,保障其稳步发展。首先,要大力稳定粮食播种面积,建立起粮田保护区制度;其次,现行的各种扶持粮食生产的优惠政策和建设投资不得减少,并保证落实到实处;此外,要尽早建立健全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下的粮食产销宏观调控体系,以确保粮食生产的稳定增长。在此基础上,根据市场需求,在增加优质稻米、小麦和各种杂粮的同时,增加适应多种加工需要的粮食和经济作物原料生产。要改变传统的种植业二元结构,逐步形成粮食作物——饲料作物——经济作物协调发展的三元结构,使饲料作物生产形成相对独立的产业。同时,要把豆类从粮食生产中分离出来,作为优质高蛋白作物对待。要安排好饲料和豆类作物的发展计划,进行单独的产量统计,并制定有效的扶持政策,加快发展。要继续发展蔬菜和干、鲜果生产,重视改良品种和提高质量。

(十一)大力发展畜牧食物生产。稳步发展生猪生产,着重提高出栏率和瘦肉率,加速推广优良品种,建立高效生产体系,提高猪肉产量和品质。要加快发展耗粮少、转化率高的畜禽和蛋、奶生产。要充分利用好农村的农作物秸秆,采取青贮和秸秆氨化等有效措施,加快发展肉牛、奶牛和羊等草食性动物生产。要加快牧区畜牧业的发展步伐,搞好草原、草场的改良和开发利用,提高生产能力。要大力增加蛋白质饲料,控制并逐步减少大豆和各种饼粕的出口,促进优质动物性食物生产的发展。到本世纪末,猪肉在肉类中的比重要下降到70%以下,禽肉和牛羊肉的比重分别上升到18%和12%以上。

(十二)提高水产品在动物食物中的比重。要根据综合治理与重点开发并重的原则,在保护水产资源,稳步发展水产捕捞的同时,重点抓好浅海、滩涂和内陆低洼盐碱荒地的综合开发利用,大力发展小水体高产精养和节地、节粮型养殖业。同时要继续加快大中型水域的开发利用。要努力加快发展远洋渔业。

力争到本世纪末,将水产品在动物食品中的比重提高到20%,其中人工养殖产量从目前的50%上升到60%以上。

(十三)全方位开发国土资源,发展食品国际贸易。根据我国国情特点,食物发展必须立足于国土资源的全方位开发,走食物生产多样化的道路。要进一步开发和利用好丘陵、荒山、沙地、草地和农区秸秆资源,充分利用可养殖的海淡水水面,生产更多的动物性食品;要充分开发和利用我国广大的森林资源,发展各类森林食物。同时,要在食物供给基本立足国内的基础上,根据需求与效益相结合的原则,努力发展我国食品的进出口贸易,满足人民多样化的食物消费需求,推动我国食物各产业的更好发展。

(十四)积极发展食品加工业,搞好食品的贮藏、运输和保鲜。食品加工的结构要适应食物消费结构的特点,因地制宜地发展食物原料初加工和食品深加工,适当发展粗杂粮加工,尽快形成我国完整、合理的现代化食品工业体系,使加工食品在膳食中的比重由目前的30%上升到40%左右。要重点发展“营养、保健、益智、延衰”的妇幼食品、学生食品、老人食品、保健食品,发展系列化的方便食品、快餐食品、调味品和各种果汁、菜汁等天然、营养饮料。有条件的地方,要逐步建立中小学生营养餐制度。同时,要十分注意提高加工食品质量,选择优质的原料品种,建立稳定的原料基地,大力开发“绿色食品”。要继续调整食品工业布局,积极发展农村食品加工业。要加强食品贮藏、运输方面的基础建设,不断提高我国的食物贮藏、运输和保鲜能力。食品集中产区和销区,都要积极建设好各类食品批发市场。要进一步强化和完善食物生产、加工、流通等领域的全程社会化服务体系,发展多种形式的服务组织。

(十五)引导食物消费,建立科学、合理的膳食与营养结构。正确引导我国人民的食物消费,一是要加强膳食营养知识的舆论宣传和科技普及工作,宣传和推广营养科学界推

荐的我国人民膳食指南,即食物要多样,粗细要搭配,三餐要合理,饥饱要适当,甜食不宜多,油脂要适量,饮酒要节制,食盐要限量。今后要从中小学生抓起,增加食物和营养方面科普知识的教育,以不断提高人民膳食营养的知识水平,提高科学消费的自觉性。二是要深化价格体制改革,建立起科学、合理的食品价格体系,主要通过市场价格引导人们的食物消费。三是要采取必要的立法和经济干预措施,提倡科学、文明的食物消费,反对或抑制大吃大喝和铺张浪费等陋习。

(十六)增加投入,加强食物发展的基础建设。实现食物发展目标,必须增加相应的资金投入和物质投入,不断提高食物综合生产能力。对于关系食物发展全局的基础性建设(如良种、防疫、仓储、运输等)和需要优先加快发展的食物生产(如粮食、豆类、节粮型动物食品等),要适当集中财力和物力重点安排,并在贷款上予以倾斜和扶持。要根据食物生产目标,相应地增加生产资料的生产和投入,提高食物生产、加工的机械化水平。“菜篮子工程”对实现我国食物发展目标具有重要意义,要继续抓紧建设。同时,还要有计划地组织实施一些新的食物营养工程。

(十七)依靠科技进步,提高食物生产的集约化水平。实现本世纪末的食物发展目标,必须充分发挥科技的作用,按照高产、优质、高效的发展方向,努力提高资源转化率和生产效益。要加快科技成果转化生产力的步伐,大力推广各种先进适用的食物生产、加工技术,并引进吸收国外各类先进适用的技术。要注意增加科学技术的储备,加强重大技术的科学研究工作,特别是优质食物品种的研究,运用生物工程等高新技术,开展攻关协作,不断改善食物品种质量。要制定相应的技术政策,调整食物技术结构,改善食物科技工作的条件,推动食物科学技术的发展。

(十八)加强教育工作,加快人才培养。要开展多形式、多层次的教育、培训工作,扶持有关院校设置食物和营养的有关学科专业,

## 文件选编

加强在职人员的培训、考核工作,加快培养食物营养、卫生和质量监测等方面的专业技术人才,逐步建立起我国食物营养的人才队伍。要积极创造条件,逐步实行按一定的人口比例培养和配备食物营养方面的专业技术人员,设立营养师专业职称系列。

(十九)加强食品的卫生和质量监督。在食物生产、加工、贮运、消费等各个环节,都要高度重视和加强食品卫生工作。积极推广低毒、低残留农药的生产和应用,引导化肥的科学施用。要加速完善食品卫生和质量监督、监测体系的建设,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法》和食品质量监督、监测方面的有关条例,提高食品监督水平。要加强对食物环境的监测工作,严格对污染源的处理措施,重视对市场食物的监督,完善和强化市场食物的质量监督管理功能,力争九十年代我国食品卫生水平有较大提高。

(二十)健全和完善营养管理体系。要建立和完善各级营养管理体系,监测不同地区、不同人群的营养状况,发布营养监测信息,为改善营养状况提供科学依据。要重点改善贫困地区和严重营养性疾病地区的营养不良状况。扶贫工作要结合营养改良,对营养性疾病地区要采取特殊的营养改良措施。要制定有针对性的政策,采取有力措施,保护妇女、儿童和老人的健康。

(上接第 13 页)不准交付使用。

### 四、推进技术进步,提高队伍素质

搞好工程质量管理和施工安全管理工作,很重要的一条是要依靠科技进步。要加强工程质量战略和实施规划的研究,针对目前影响工程质量的技术问题和薄弱环节,组织攻关,要有所突破、有所前进。要加快建筑工业化进程,在加强产业自身建设的同时,积极向相关产业延伸,促进专业化分工协作,不断提高工程质量和社会生产水平。要扶持一批骨干建

### 四、加强对食物发展的组织领导

(二十一)加快管理体制的改革。要有效实现我国食物发展目标,必须适应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客观需要,积极创造条件,逐步建立起我国食物产、供、销一体化的经营体制,实行食物生产、加工、贸易、科教等各个相关环节的统一管理,以利于协调食物部门与国民经济各部门的关系,协调食物产供销、内外贸各环节之间的关系,保障我国食物与消费的协调发展。

(二十二)设立国家食物与营养咨询委员会。委员会由农业部和卫生部组织有关专家组建。主要任务是,对我国食物与营养工作及其相关工作进行调查研究,向主管部门提出建议,提供咨询服务等。

(二十三)加强对食物发展工作的领导。国务院各有关部门要按照本纲要提出的各项基本目标和政策措施,积极配合,努力工作。各级人民政府都要高度重视和加强食物发展工作,要结合本地实际,充分考虑不同地区、不同民族、不同人群的差别和习惯,相应制订本地区的食物发展纲要,把食物发展纳入本地区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之中。建立必要的食物与营养咨询委员会,协助政府主管部门具体落实国家和地方的食物发展纲要,努力保证我国九十年代食物结构改革与发展目标的顺利实现。

筑施工企业推行国际标准,改进操作工艺,尽快与国际建筑市场对接,参与国际竞争。

抓好队伍建设是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的基础。要从加强建筑施工企业职工的技术、规程、规范、标准的培训入手,坚持未经培训不得上岗制度,并通过岗位练兵等活动,提高职工特别是青年职工应知应会能力,加快人才培养,大力提高职工队伍的整体素质。

以上报告如无不妥,建议转发各地区、各部门执行。

# 国务院批转国家计生委等部门 关于解决农村基层计划生育工作人员 “农转非”问题意见的通知

国发〔1993〕41号 1993年5月28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国务院同意国家计划生育委员会、国家计划委员会、公安部、国内贸易部《关于解决农村基层计划生育工作人员“农转非”问题的意见》，现转发你们，请遵照执行。

解决部分农村基层计划生育工作人员“农转非”问题，对稳定计划生育工作队伍有着重要的作用，是一项政策性强、涉及面广、

关系计划生育工作人员切身利益的工作。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加强领导，严格执行有关的政策规定，精心组织，把工作做好，严禁各行其是，弄虚作假，坚决杜绝各种不正之风。对广大计划生育工作人员要做好思想政治工作，希望他们继续发扬奉献精神，安心和热爱本职工作，努力提高思想水平和工作水平，为实现“八五”人口计划和十年人口规划作出不懈的努力。

## 关于解决农村基层计划生育工作人员 “农转非”问题的意见

国务院：

当前，正值我国第三次人口出生高峰期，是控制人口增长的关键时刻。一九九一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计划生育工作严格控制人口增长的决定》下发以后，控制人口增长的工作虽然取得了明显的成绩，但是许多地方的农村计划生育工作并未摆脱被动局面。实践证明，农村基层计划生育工作必须有

专人管理，以经常工作为主，使宣传教育深入千家万户，各种服务工作要做到育龄夫妇，才能有效地控制计划外生育。因此，乡（镇）计划生育专职人员的数量和质量将直接影响到“八五”人口计划的完成，关系到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的全局。面对艰巨而繁重的计划生育任务，各地从实际需要出发，择优从农村招聘了一批乡（镇）专职计划生育工作人员。据

不完全统计,全国约有二十几万人,其中相当一部分人是我国大规模开展计划生育工作初期就聘用并已经过多次培训,具有一定工作经验的农村知识青年。

在制定“八五”人口计划的过程中,各地计划生育部门纷纷要求,国家应制定一个有利于计划生育干部队伍建设的政策,其中当务之急是逐步解决部分农村计划生育工作人员的“农转非”问题。考虑到目前国家财政还有困难,因此,我们建议:在“八五”期间,一次性为全国每个乡(镇)解决一至二名计划生育工作人员的“农转非”问题。为了用好这些“农转非”指标,切实做好这项工作,我们提出如下意见:

一、解决部分农村基层计划生育工作人员“农转非”的指标适用范围为:经县级人民政府批准正式聘用、在岗的计划生育专职人员。

二、农村基层计划生育工作人员办理“农转非”必须具备以下条件:

(一)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拥护改革开放,热爱计划生育工作;工作积极,作风正派,熟悉计划生育政策,胜任计划生育宣传、技术、统计等业务中的某一项工作。

(二)年龄二十五岁以上,从事专职计划生育工作八年以上,或在老、少、边、穷等艰苦地区从事专职计划生育工作五年以上,并愿意继续从事计划生育工作的。

(三)在城市郊区和经济较发达地区的农村工作的,需具有高中文化程度;在边远山区的农村工作的,需具有初中文化程度。

(四)计划生育工作成绩显著,能完成计

(上接第 17 页)工人由劳动部门安置”的分工,认真落实,做到与转业干部同时发出报到通知。转业干部随迁子女的转学入学问题,各级教育部门应按照就近入学的原则准予插班,随到随办。学校不得向转业干部及其所在单位收取国家和省规定以外的费用。

八、今年的安置工作,八月下旬发出报到

• 10 •

划生育人口控制指标。

凡符合上述条件,并参加过计划生育系统半年以上培训或获得县级以上劳动模范、先进工作者、优秀党员等称号者,可在“农转非”指标内优先考虑。

三、解决部分农村基层计划生育工作人员“农转非”所需指标,由各地计划部门在国家下达的“农转非”总指标内统筹安排;地方管理部门根据当地计划部门安排的“农转非”指标计划,组织考试、考核,经地(市)人事部门审核,地(市)级公安、粮食部门审批,办理有关“农转非”手续。

四、为了使有限的“农转非”指标发挥更大的作用,要求各级人民政府和计划生育部门结合本地区的实际情况,制定严格的、行之有效的管理办法:

(一)县级计划生育管理部门要与“农转非”人员签订协议,规定“农转非”后在计划生育系统继续服务的年限不得少于十年。在此期间,除提拔使用外,不得调离。

(二)计划生育系统“农转非”的工作,应在当地政府的统一领导下,在调查研究、摸清底数的基础上进行。要实行指标、对象公开,考试、考核和群众监督相结合,坚决杜绝各种不正之风。

以上意见如无不妥,请批转各地区、各部门贯彻执行。

国家计划生育委员会

国家计划委员会

公 安 部

国内贸易部

一九九三年四月十六日

通知,九月底报到工作基本结束。

以上意见如无不妥,请批转各地、各部门遵照执行。

江苏省军队转业干部安置工作小组

江 苏 省 人 事 局

一九九三年六月

## 国务院关于提高铁路货物运价的通知

国发〔1993〕45号 1993年6月26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为了加快铁路建设，保证经济持续增长，国务院决定提高铁路货物运价。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自一九九三年七月一日起，铁路货物运价每吨公里提高一分五厘，即：每吨公里由三分八厘五提高到五分三厘五。国家铁路（含运营临管线）运输的货物，除农用化肥和农药继续执行现行运价外，一律提价。对农用平价柴油和农用薄膜的运价，也按调整后的运价执行，如确有困难，由铁道部返回部分提价款。此次铁路货运提价收入，全部用作铁路建设基金。

二、在统一运价之外征收铁路建设（货运）附加费的试点，目前只在国务院已批准的地区进行，暂不扩大试点范围。凡未经国务院批准而擅自决定征收铁路客货运附加费的地区，要一律停止征收。

三、铁道部要下大力解决以车谋私、以票谋私等行业不正之风问题，严禁计划外车皮加价，取缔在铁路运输中存在的各种乱集资、乱摊派。

四、铁路运输的价格和杂费管理权限一律以《铁路法》和国家物价主管部门公布的价格管理目录为准，对于越权定价、乱加价、乱收费的，物价、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要认真查处。

五、铁路货物运价提高以后，各级人民政府、各有关部门要严格控制连锁反应，切实安排好人民基本生活必需品的供应，各行各业都要努力消化货运提价的影响，努力保持物价的基本稳定。

六、为了保证铁路货运提价方案顺利实施，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和国务院各部门要服从大局，做好工作，今年下半年不要安排其他提价项目。

##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粮食购销 体制改革中解决好灾民口粮问题的通知

国办发〔1993〕30号 1993年5月23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

一九九二年四月一日粮食调价时，原国家物价局、商业部在《关于下达一九九二年粮食统销价格的通知》（〔1992〕价农字101号）中规定，供应灾民的口粮实行购销同价。但从一些地方反映的情况看，这一政策并未落实，

在粮价放开的省份，救灾粮随行就市，高于购销同价的价格，增加了灾民的负担，致使灾区的救济面缩小，救济标准下降。如不及时解决，就会影响灾区的社会稳定和经济发展，希望各级政府高度重视，把落实灾区的粮食政策当做一件关系国计民生的大事，扎实实

## 文件选编

地抓紧抓好。经国务院同意,现就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一、落实救灾粮的价格政策。粮价没有放开的地方,粮食部门要保证救灾粮源和供应灾民购销同价的平价粮;粮价放开的地方,地方财政应根据每年安排的救灾粮数和当地粮价,核算列出专门经费预算,用于救灾粮的差价补贴。要保证专款专用,不得挪用。

二、实行借粮政策。对救济面大、救灾款不足的地方,可采取借粮的政策,由地方政府担保,粮食部门把粮食借给那些有自救能力、

暂时缺粮的灾民,冬春借,夏秋还,以减轻国家救济的压力。借粮所需费用,应由地方政府和灾民共同承担,对于逾期不能收回的粮食所造成的亏损,由地方政府召集财政、民政、粮食等部门协调给予弥补。

三、要积极发动和组织灾民生产自救,互助互济。要大力倡导农民兴办自愿组织、自行管理的救灾扶贫互助储粮会。采取丰年多储、平年少储、灾年借用的办法,帮助灾民解决缺粮的困难。

##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关于进一步加强 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管理工作报告的通知

国办发〔1993〕33号 1993年6月9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建设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工程质量和施

工安全管理工作的报告》已经国务院同意,现转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情况认真贯彻执行。

## 关于进一步加强工程质量和 施工安全管理工作报告

(建设部 1993年3月13日)

国务院:

改革开放以来,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认真贯彻国家有关加强工程质量与安全工作的方针政策,深化建设体制改革,加强建筑市场管理,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工程质量抽查合格率一九八八年为48.7%,一九九一年达到79%。施工现场安全达标抽查合格率,一九八九年为69%,一九九一年达到79%。工程倒塌事故一九八八

年为二十九起,一九九一年减少到七起。但一些困扰工程质量与施工安全工作、影响生产和生活的问题,还没有从根本上得到解决。特别是近年来,一些地方的工程质量急剧下降,事故不断增多。一九九二年工程倒塌事故上升到二十起,为上年的三倍;一次死亡三人以上的重大事故三十一起,为上年的二点四倍。不仅在经济上造成重大损失,还严重威胁职工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在政治上也产生了

不良的影响。产生这些问题的主要原因：一些地方盲目追求高速度，不按基建程序办事，忽视和放松了质量和安全工作。二是新组建的农民建筑队大量涌现，又未按规定进行培训，缺乏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的基本知识，队伍整体素质下降。三是有些建筑施工企业重产值、抢进度，“以包代管”，忽视安全生产和质量管理。四是法规不健全，监督管理工作跟不上。这种状况必须尽快加以改变。为贯彻《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质量工作的决定》（国发〔1992〕41号），现就加强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管理工作的意见报告如下：

#### 一、强化质量与安全意识，切实加强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工作领导与管理

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是经济建设的重要基础，质量是企业的生命，忽视质量和安全，速度、效益就难以实现。建国以来的实践经验告诉我们，每当建设规模扩大，施工队伍骤增的时候，容易产生工程质量水平下降和伤亡事故增多的问题。当前，我国经济进入了一个持续高速增长的新阶段，各地区、各有关部门一定要加强对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工作的领导与管理，采取切实措施，扭转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滑坡趋势，并力争再上一个新的台阶。要广泛深入地开展质量与安全教育，大力提高建筑施工、房地产开发企业与勘察设计单位及广大建设职工的质量和安全意识，树立良好的公德公范。并实施强有力政策导向，常抓不懈，把质量与安全工作落到实处。

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要加强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职能，搞好各级工程质量监督机构的建设，形成健全的质量与安全监督检查机制，严格管理。对不能保证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的企业，公开曝光，视情节轻重给予经济处罚、降低企业资质等级，直至吊销营业执照，并处罚企业主要负责人；构成犯罪的，要依法追究有关人员的刑事责任。

#### 二、深化改革，建立健全工程建设的各项法规

要通过深化改革，搞好建筑施工和房地

产开发企业经营机制的转换，用市场来检验工程质量的好坏，实现优胜劣汰。这是提高工程质量行之有效的途径。要大力培育和发展建筑市场和房地产市场，把竞争机制、激励机制和约束机制引入到质量管理中来。要认真贯彻《工程建设施工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要把工程质量和企业信誉作为中标的重要条件，维护业主和施工单位的合法权益。要大力推行按质论价，优质优价，为企业创造一个以质取胜的外部经营环境。要大力推行建设监理制，提高我国的工程建设管理水平。

要建立健全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的工程建设和建筑市场管理法规，并加强监督检查，保证各项建设法规、技术标准和规范的贯彻执行。要积极推行 GB/T19000 质量管理和质量保证系列标准。要开展建筑材料、构件及设备的质量认证工作，逐步实行质量验收索赔制度，抓紧制定这方面的管理办法，防止质量不合格的建筑材料、构件及设备使用到工程上。

#### 三、狠抓重点，努力提高大中型工程和住宅工程质量

大中型工程建设项目是国家经济命脉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建设的好坏对国家的经济发展关系重大。要努力提高设计水平，采用先进工艺，严密组织施工，严格质量控制，实行建设监理，确保大中型工程建设项目高效建成，发挥投资效益。

住宅工程质量是涉及广大人民群众的大事。要对规划、设计、施工与管理维修的全过程严加管理，做到精心设计，精心施工，保证结构安全、功能可靠。要把长期存在的房屋渗漏和电梯故障频繁等质量通病作为重点，切实抓出成效来。要努力做到住宅与各项市政配套设施同步设计、同步施工、同步交付使用，为居民创造整洁、舒适、优美、安全的居住条件和生活环境。要扩大住宅小区建设的试点，带动城镇住宅建设总体水平的不断提高。竣工的住宅工程未经当地政府的工程质量监督部门核验合格的，（下转第 8 页）

# 江苏省人民政府批转省计经委、 电力局关于江苏省电力发展“八五” 计划和“九五”规划的通知

苏政发〔1993〕83号

1993年6月10日

各市、县人民政府，省各委、办、厅、局，省各直属单位：

省人民政府原则同意省计经委、电力局制订的《江苏省电力发展“八五”计划和“九五”规划》，现转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电力是国民经济的基础产业，也是加速经济发展的重要支撑条件。改革开放以来，各地、各部门为缓解电力供需矛盾作出了不懈的努力，并在实践中突破了单一依赖国家拨款投资办电的格局，大力开展多层次、多渠道、多模式的集资办电，取得了可喜成绩。1980年至1990年十年间，全省发电装机容量由296万千瓦发展到752万千瓦，发电量由158.9亿千瓦时增加到396亿千瓦时，分别增长1.54倍和1.49倍。特别是在“七五”期间，新开工了一批大中型电力项目，加大了电力基本建设投资力度，强化了骨干网架，全省电力建设上了一个新台阶，在经济生活中发挥了十分重要的作用。尽管如此，我省的电力仍然滞后于经济的发展。1980年至1990年，全省用电量年均增长7.78%，同期国民生产总值年均增长10.56%，电力弹性系数为0.74。

根据党的十四大精神和江苏经济发展的实际情况，九十年代，江苏经济要保持高于全国平均水平的发展速度，在提高质量、优化结构、增进效益的基础上，国民生产总值平均每年递增10—12%，到1994年，提前实现翻两番的目标；到2000年，实现翻三番，人均国民生产总值达到6000元左右，确保全省实现小

康，苏南和沿江等有条件的地方基本实现现代化。这就客观上提出了加快电力发展的要求。但从当前的情况看，电力供应短缺，已经成为我省国民经济发展的主要制约因素之一。今年以来，随着经济的高速运行，工农业生产、城乡人民生活对电力的需求在不断地增长。1至5月份，全省最高用电负荷已达633.7万千瓦，最高日用电量已超过1.35亿千瓦时。预计全年电力缺口50至60亿千瓦时。电力供求矛盾突出，电网经常拉闸限电。因此，加快电力建设的步伐，尽快改变电力供应严重不足的状况，是全省经济再上新台阶、实现第二步战略目标的迫切需要。各地、各部门要充分认识加快电力发展的重大意义，按照能快则快的精神，把电力建设放上优先发展的位置。

九十年代，我省电力建设的总要求是：加大投资力度，加快建设步伐，使电力工业与江苏经济基本同步发展，与本世纪末全省进入小康、部分地区基本实现现代化的用电要求相适应。我们要以此来统一思想，指导工作，搞好电力建设。全省电力工业的发展要坚持开发与节约并重的方针。在火电布局上，实行港口电厂和路口电厂并举，以港口电厂为主；为适应火电调峰需要，建设抽水蓄能电站；在加快火电建设的同时，积极发展核电；在电网建设方面，着重强化220千伏及以上骨干电网，努力改善城网和农网，使电源与电网同步协调发展。

按照九十年代江苏经济发展速度进行测

算,到2000年,全省发电装机总容量必须达到2100万千瓦,电力建设才能基本适应经济增长和人民生活的需要。“八五”和“九五”期间,全省建成投产的发电装机容量分别为442.5万千瓦和932.5万千瓦。此外,还有1610万千瓦装机容量结转到“十五”期间建设。

九十年代,全省电力建设的任务十分艰巨,特别是在厂址资源、建设资金、设备和燃料供应等方面,都存在很多困难。全省上下要形成共识,动员全社会各方面的力量,千方百计把电力建设搞上去。为此,要切实抓紧抓好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一、进一步解放思想,按照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要求发展电力。**要按照市场经济的要求,组织实施我省电力发展“八五”计划和“九五”规划。加快电力投资和经营体制改革步伐,发展股份制电力企业,允许跨地区跨行业参股;完善集资办法,鼓励多种经济成份参加集资办电,在政策上一视同仁,依法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收益;在符合国家能源政策和全省统一规划的前提下,鼓励多家办电,实行多种经营管理模式;按经济法规和经济合同进行电力建设,采取招标承包的方法组织工程施工。

**二、统筹安排建设规划,努力提高电力产出效益。**在电力开发上,要搞好增量调整,发展规模经济,提高整体效益。要集中财力、人力、物力,重点建设高效益、高参数、高自动化水平的大机组、大电厂。对于全省电力发展规划中已经明确的厂址选点,有关地区要保留待建厂址,不要抢先建小火(热)电机组或用于其他方面的建设。在电源建设上,要调整单一火电的格局。在积极接受省外送电、着重抓好沿江沿海大型电厂开发与建设的同时,抓紧核电起步建设;适应调峰需要,及早搞好抽水蓄能电站的论证工作。随着电源点的建设和用电需求量的加大,还必须同步建设好电网。在着重建设好500千伏、220千伏主网架的同时,重视并切实抓好110千伏及以下电

网建设,努力改善城网与农网,实现电源、电网同步建设,协调发展,保证电厂工程投产后能够送得出,不窝电,提高电网供电的可靠性。还要采取特殊的政策和有效措施,争取三年左右基本解决无电村、无电户的通电问题。

**三、拓宽筹资渠道,加大投资力度。**要实现电力发展“八五”计划和“九五”规划,初步估算,除1991年和1992年已投入的资金外,后八年还需要606亿元(不含核电和省外送电线路工程建设资金),电力发展与资金紧缺的矛盾比较突出。要拓宽思路,采取多种方式,调动方方面面办电的积极性;通过多种渠道,广泛筹集资金。要积极争取国家各有关部门和投资公司在我省投资办电;调整集资办电政策,鼓励市、县集资参加大电厂建设;继续征足用好电力建设资金,制订一些必要的扶持措施,增加电力建设投入。同时,还要积极吸引和利用外资,中外合资、合作建设和经营电厂;鼓励外商来江苏独资办电。

**四、进一步加强领导,为电力建设创造良好的外部环境。**电力建设投资大,要求高,周期长。必须切实加强领导,统一规划,统筹安排,合理布点,特别是对已经确定的重点项目,一定要组织专门班子,集中精力抓紧抓好。各地、各部门要树立全省一盘棋的思想,加强协同配合,形成合力,保证电力建设规划的顺利实施。对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重大问题,省电力领导小组要负责协调解决。对一般问题,省有关部门和各市要主动进行协调,防止和克服上下推诿、相互扯皮的现象。各市、县要重视和支持电力的建设发展,正确处理好局部利益同全局利益的关系,国家的重点、全省的重点作为自己首先必保的重点。省有关部门要积极做好服务工作,在政策、资金、信贷以及其他方面,为电力发展创造良好的条件。省电力局要充分发挥电力主管职能和专业技术优势,搞好电力建设的前期工作,做好电源点和电网的规划论证工作,切实加强自身建设,努力建设一支能够适应电力发展需要的设计、施工、管理队伍。(下转第38页)

# 江苏省人民政府批转省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工作小组、省人事局 关于做好一九九三年军队转业干部 安置工作的意见的通知

苏政发〔1993〕84号 1993年6月18日

各市、县人民政府，省各委、办、厅、局，省各直属单位：

省人民政府同意省军队转业干部安置工作小组、省人事局《关于做好一九九三年军队转业干部安置工作的意见》，现转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今年转业到我省的军队干部数量多，又正面临着地方机构改革、企业转换经营机制

等新的形势，因此，安置工作任务十分繁重。各级政府要高度重视这项工作，切实加强领导。人事、军转部门要在各级党委、政府的统一领导下，采取积极有效的措施，以高度负责的精神把这批军队转业干部安置好。各有关部门、单位和社会各方面都要关心、支持这项工作，共同完成我省今年的转业干部安置任务。

## 关于做好一九九三年军队转业干部 安置工作的意见

省人民政府：

今年国家下达我省军队转业干部安置计划数为四千三百五十五名，其中师职二十八名，团职八百四十五名，营职一千三百四十一名，连排职九百三十二名，技术干部一千二百零九名，任务比去年增加了一倍。

根据今年全国军转安置工作会议和国发〔1993〕36号文件精神，结合我省的实际情况，今年我省的军转安置工作要坚持为经济建设和军队建设服务的指导思想，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和我省现行的各项安置政策规定，

同时要进一步拓宽安置渠道，采取更加灵活的办法和措施，千方百计地把转业干部安置好。现就几个主要问题提出如下意见：

一、继续实行转业干部回原籍或入伍所在地安置的原则。对回原籍确有实际困难，需要跨地区安置的转业干部，仍按1990国转办字6号文件和《江苏省一九九〇年接收安置军队转业干部规定》予以照顾。

二、今年我省转业干部的分配去向，主要是各地区、各部门的基层和企业单位，以及有增干任务的部门和单位。各地区、各部门和各

单位一九九三年的增干指标,应优先用于接收安置军队转业干部。各地要采取灵活有效的措施,积极引导转业干部到各类企业和第三产业工作。分配到乡镇企业工作的转业干部其行政关系可挂靠在乡、镇政府的有关部门并保留国家干部身份,同时享受本地的市、县级机关干部到乡镇企业工作后的优惠待遇。对自愿应聘到三资企业、私营企业的转业干部,其干部身份予以保留,档案存放在当地人事军转部门,并按有关规定办理手续。对转业后两年内因所在企业破产、被兼并而待业的转业干部,如本人要求另行安排工作,可由当地人事军转部门负责介绍。对分配到乡镇和边远艰苦地区工作的转业干部,其随配偶的工作安排和住房分配等方面给予适当照顾。

三、转业干部的工作安排,应根据我省经济建设需要和转业干部本人的德才情况,参照原在军队担任的职务给予妥善安排。要重点安排好师团职转业干部。未安排相应职务的师团职转业干部,可享受当地市、县级干部的政治、生活待遇。党政机关在录用转业干部时,要考虑到军队转业干部的特殊情况,给予适当照顾。对分配到企业的转业干部,首次聘任应安排到干部或管理人员的工作岗位。对各类专业技术干部应尽量对口安排,并根据工作需要予以优先聘任。要紧密结合转业干部在部队的表现做好分配工作,对立功受奖,因公因战致残,长期在边防、海岛等艰苦地区工作和长期从事飞行、潜艇工作的转业干部,在安置时应给予适当照顾。

安置今年的转业干部实行指令性计划分配为主,同时要注意改进和完善现行分配办法,多渠道安置转业干部。

四、今年转业干部培训仍实行“由省统一规划,分片设点,按行业、系统对口编班”的办法,要进一步加强对军转培训工作的集中组织和统一管理,重点抓好培训质量的提高。要因地制宜地搞好转业干部的适应性培训。要

充实调整现有的教学内容,加强社会主义基本理论、市场经济理论、岗位工作基本知识和业务技能的培训,帮助转业干部尽快了解经济建设方面的知识,以适应地方工作的要求。各地的军转培训中心,必须坚持为军转安置工作服务的方向,健全制度,加强管理,切实培训好转业干部。

今年的培训经费仍按每人六百元的标准,由省军转办划拨,省直系统办班的,按各系统实际办班人数拨发。

五、在我省的中央部属和各省属单位应积极完成接收安置转业干部任务。分配到部、省属单位转业干部仍维持往年做法,即在宁的部、省属单位接收转业干部,人事调配关系在南京市的,由南京市军转办分配;人事调配关系在省的,由省军转办负责分配。在其他市的部、省属单位接收转业干部,由所在市军转办负责分配。

六、解决转业干部住房仍要贯彻以地方为主、国家财政补助为辅的方针。今年中央财政对全迁户转业干部按每人二千五百元、其余转业干部按每人二千元的标准拨发建房补助费。省财政对全迁户转业干部按每人一千五百元、其余转业干部按每人一千二百元的标准拨发建房补助费。各市、县财政也应适当增拨转业干部建房补助费。对中央和地方财政补助的建房经费要专款专用,切实用于解决转业干部建房。

要适应住房制度改革的要求,采取多种办法和措施解决住房问题。要优先优惠向转业干部租房和售房;凡有条件的地区和单位要从政策、资金上大力扶持集资统建和自建住房;凡为转业干部新建住房和设施的,免征固定资产投资方向调节税和城市配套、人防、教育、环保、绿化、商业网点、水电增容等费用,所需用地应予优先安排;所需“三材”,各地物资部门应优先优惠供应。

七、转业干部随配偶的工作安排仍按照“干部由人事部门安置,(下转第10页)

# 江苏省人民政府

## 批转省标准局关于在全省企事业 单位和社会团体建立统一代码 标识制度的报告的通知

苏政发〔1993〕69号 1993年5月3日

各市、县人民政府，省各委、办、厅、局，省各直属单位：

现将省标准局《关于在全省企事业单位

和社会团体建立统一代码标识制度的报告》  
转发给你们，请贯彻执行。

### 关于在全省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 建立统一代码标识制度的报告

省人民政府：

为了促进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加强政府对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宏观管理，加快实现政府机关计算机自动化管理，国务院决定在全国范围内建立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统一代码标识制度。统一代码标识制度，就是由政府标准化行政主管部门给每个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颁发一个在全国范围内唯一的、始终不变的法定代码标识。在工商业登记、机构编制管理、社会团体登记、银行帐户管理、税收、社会治安、计划、统计、物资调拨等工作中都迫切需要使用这一代码标识。由于这项工作涉及面广、工作量大、技术性强、时间紧，必须坚持统一领导、统

一规划、统一技术标准的方针。国家技术监督局通过天津、重庆等地试点后，决定今、明两年在全国范围内开展这项工作。根据国务院国发〔1989〕75号文和国家技术监督局对此项工作的具体要求，参照先行试点省、市的工作经验，并结合我省的实际情况，提出以下意见：

一、凡在本省经县级以上（含县级）企业法人登记机关、机构编制主管机关和社会团体登记机关核准登记或批准成立的具有法人资格和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均应实行统一代码标识制度。

二、省标准局负责统一组织全省代码标识制度的建立与代码证书的发放；贯彻执行

有关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统一代码标识的国家标准和工作规范;负责收集、整理与统一代码标识相关的数据,建立并维护《中华人民共和国机构代码信息管理系统》中本省企业、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代码管理子系统。

各市、县人民政府标准化行政主管部门根据分工和省标准局的授权,负责本地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数据采集、代码证书的发放和管理,建立并维护《中华人民共和国机构代码信息管理系统》中本地子系统。

申领代码证书的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应向所在地的标准化行政主管部门提交工商营业执照、社会团体登记证书和批准文件,并按规定填写《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代码申请表》,一个单位若具有多个工商营业执照,应分别登记、领证。

各市、县标准化行政主管部门,对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提交的有关证件和填写的代码申请表进行审核后,分别颁发以下代码证书:

1. 对具备法人资格的企业,颁发《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代码证书》;

2. 对不具备法人资格的企业,颁发《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代码证书》;
3. 对具备法人资格的事业单位,颁发《中华人民共和国事业法人代码证书》;
4. 对不具备法人资格的事业单位,颁发《中华人民共和国事业单位代码证书》;
5. 对具备法人资格的社会团体,颁发《中华人民共和国社团法人代码证书》;
6. 对不具备法人资格的社会团体,颁发《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团体代码证书》。

三、时间进度要求。我省开展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统一代码标识制度的技术准备工作已经就绪,计划于1994年底前全部完成此项工作。1994年上半年完成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登记发证工作,建成市、县级《中华人民共和国机构代码信息管理系统》子系统;下半年完成江苏省《中华人民共和国机构代码信息管理系统》,并与国家系统接通、运转。

以上报告如无不妥,请予批转。

江苏省标准局

一九九三年四月二十一日

(上接第21页)(合同)和毕业生就业程序派遣毕业生。各地、各用人单位要严格按毕业生就业程序及毕业生报到手续接受毕业生。

九、毕业生的就业是一项涉及面广、政策性强的工作,各级主管部门和各高等学校要高度重视,切实加强领导。各级毕业生就业工作主管部门要转变职能,强化服务,继续做好毕业生的思想教育和就业指导工作。各有关

部门要顾全大局,通力协作。要严肃纪律,秉公办事,坚决反对和杜绝不正之风的干扰。

以上意见,如无不妥,请批转各地、各部门贯彻执行。

江苏省人事局

江苏省计划经济委员会

江苏省教育委员会

一九九三年五月二日



# 江苏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人事局 等部门关于做好一九九三年毕业生 就业工作的意见的通知

苏政办发〔1993〕30号 1993年5月29日

各市、县人民政府，省各委、办、厅、局，省各直属单位：

经省人民政府同意，现将省人事局、计经

委、教委《关于做好一九九三年毕业生就业工作的意见》转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 关于做好一九九三年毕业生就业工作的意见

省人民政府：

一九九三年，我省共要接收安排根据国家计划招收的普通高等学校和中等专业学校毕业生（以下简称毕业生）6.5万人就业。根据国务院要求和国家教委有关文件精神，毕业生就业工作要加快改革步伐，积极实施国务院国发〔1989〕19号文件颁布的《高等学校毕业生分配制度改革方案》（即“中期改革方案”），以适应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需要。现结合我省实际，对做好今年毕业生就业工作提出如下意见：

一、要积极引导和鼓励本、专科毕业生到急需人才的乡镇企业、集体所有制单位、艰苦地区以及乡镇农业服务体系和农村文教、卫生等事业单位工作。各高等学校（含研究生培养单位）、中等专业学校在毕业生就业工作中，要按照国家的就业方针和政策，指导毕业

生选择就业志愿。在提建议计划时，要充分体现统筹安排、合理使用、加强重点、兼顾一般和面向基层，充实科研、生产、教学第一线以及学以致用、人尽其才、择优分配的方针和原则。优先考虑国有大型骨干企业和重点科研、教学单位的需要。

二、国家任务计划招收的本、专科学生毕业后，原则上由国家负责安排就业，采取主管部门与高等学校上下结合编制就业计划，并通过“供需见面”、“双向选择”的方式向社会输送毕业生。毕业研究生由国家负责安排就业。

三、国家教委所属高等学校毕业生的就业，全部按“中期改革方案”实施。国务院其他部委所属高等学校毕业生的就业，以往与我省有办学协议的要按协议留足，其余毕业生在江苏省内就业的，通过“双向选择”落实用

人单位。所有部属高等学校应确保完成国家规定的留成比例数，并尽可能多地为江苏经济发展输送人才。部属高等学校和外省高等学校毕业生（包括外省生源毕业生）愿意到我省就业，但在“双向选择”中暂时未落实具体用人单位的，可以进入人才市场继续参加“双向选择”，由当地毕业生调配部门或毕业生就业指导机构帮助推荐就业。

省属高等学校要逐步实施“中期改革方案”，改革试点高等学校继续执行原有规定。省属高等医学院校本科毕业生的一半和专科毕业生，原则上到县和县以下的乡镇卫生院工作。从今年开始，省属高等医学院校自主安排毕业生就业的比例，由原来的20—25%扩大到30—35%，其余毕业生仍由省下达就业计划，并做到长线专业逐步放开，短线专业适当调控。淮海工学院、淮阴工专、盐城工专等校属于徐、淮、盐、连生源的毕业生，应回生源所在市就业。其余各类高等学校的毕业生通过供需见面，双向选择，由学校提出就业方案。同时，省将根据徐、淮、盐、连四市及徐州矿务局、省盐业公司、省劳改和农垦等艰苦行业的需要，下达少量切块计划，由上述地区和地处上述地区艰苦行业的主管部门与学校协商落实。

师范类毕业生（含部属师范院校和外省师范院校来江苏就业的毕业生）由教育行政部门负责安排在各类学校工作。要鼓励和动员非师范类毕业生从事教育工作。

省际协作培养的毕业生，回江苏安排工作的，应通过“双向选择”的方式落实就业去向。

中等专业学校毕业生，除省调剂一部分外，由学校主管部门负责安排就业；其就业方法由各主管厅（局）自行确定，就业方案由省计划、人事、劳动部门下达。本系统安排就业困难的，允许系统之间、省辖市之间互相调剂。

四、国家任务计划招收的大、中专毕业生，经学校推荐尚无单位录用，在本年度内找

到接收单位的，仍予以派遣；个别截至年底仍找不到接受单位的，由学校将其档案、户口和粮油关系转至家庭所在地，由当地毕业生调配部门或毕业生就业指导机构推荐就业。

五、毕业研究生的就业，主要采取与用人单位在一定范围内“双向选择”的方式落实去向，并报主管部门批准；未落实具体接受单位的，由培养单位统一安排工作。若毕业研究生未落实具体接收单位，又不服从培养单位统一安排的，则参照上述大、中专毕业生的有关办法执行。

六、定向培养的毕业生，原则上按招生时的规定到定向地区工作。因特殊情况不能回原定向地区工作的，经原定向地区用人事部门同意，报省人事局，由省人事局会省计经委、省教委批准，并向学校缴纳全部培养费后，视作自费生，自主择业。委托培养的毕业生，原则上按招生时的规定回委托单位工作。因特殊情况不能回原委托单位工作的，经原委托单位同意并缴纳全部培养费，按规定解除合同协议后，视作自费生，自主择业，并报省人事、计划、教育部门备案。公寓毕业生系各市计委筹资委培，原则上由各市计划部门提出就业计划方案，有关部门办理手续。如因特殊情况不能回原委托单位的，经原委托单位和县、市计委同意，向学校缴纳全部培养费（其中计委集资部分，由学校返还省辖市计委），解除公证后，视作自费生，自主择业，并报省人事、计划、教育部门备案。

七、省属高等学校为江苏培养的毕业生，应在江苏省内就业。个别因特殊情况需要出省工作的，经学校同意后，由省人事局会同办学主管部门批准，并向学校缴纳全部培养费。为支持苏北地区建设，省内所有高等学校来自徐、淮、盐、连地区的毕业生，绝大多数应回上述地区就业。对到上述地区和艰苦行业工作的毕业生，要给予鼓励。

八、通过供需见面、双向选择落实的就业计划，学校、用人单位和毕业生本人都要认真执行。各学校要严格按协议（下转第19页）

# 江苏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 省无委关于在全省进行无线电台站普查 登记的报告的通知

苏政办发〔1993〕31号 1993年6月8日

各市、县人民政府，省各委、办、厅、局，省各直属单位：

经省人民政府领导同志同意，现将省无委《关于在全省进行无线电台站普查登记的报告》转发给你们，请依照办理。

这次普查时间紧，任务重，要求高。请各级政府加强领导，各有关部门要密切配合，按照“不遗漏，不重复，登记资料准确可靠”的要求，按照省无委的统一布置，切实将这次普查登记工作搞好。

## 关于在全省进行无线电台站普查登记的报告

省人民政府：

根据国家无委《关于进行全国无线电台站普查登记的通知》（国无管〔1993〕3号文件）精神，结合我省实际，现对全省无线电台站普查登记工作提出如下安排意见：

### 一、充分认识普查登记的重要意义

随着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的发展，我省各类无线电台站大量增加。据统计，截至一九九二年底，全省设置使用的各类无线电台站达8.8万余部，频率紧张的矛盾突出。在无线电台站使用和管理中存在一些混乱现象，一些未经批准或不符合规定的电台擅自使用，造成相互干扰；不遵守通信纪律，与未经批准的对象联络，或者插入别人的通信网冒名通话；原有的台站资料又不够齐全，不能适应引入现代化管理手段的需要。为了查清无线电台站数量及其参数，建立健全无线电频率、台站资料数据库，更好地开发和利用无线电频

谱资源，维护空中电波秩序，促进通信事业的健康发展，省无委决定从5月28日起到今年12月底进行全省无线电台站普查登记工作。

### 二、普查登记工作的组织领导

这次普查登记，由省、市无委及其办公室负责。其主要任务是，在省、市政府的统一领导下，具体指导、部署和落实省、市无线电台站普查登记工作，研究解决普查登记中的政策问题；负责督促检查和协调，组织复查验收；处理普查登记中的有关问题；承办普查登记工作。办公室要明确分工，指定专人负责，集中主要力量投入普查登记。请公安、邮电、广播电视台、工商、安全、保密等有关部门密切配合，协同动作，保证普查工作顺利进行。各设台主管部门和设台单位，都要明确一位负责同志分管。同时，要指定或抽调专人，按照无委的统一部署，搞好本单位的普查登记。

### 三、普查登记的范围和要求

本次普查登记的对象是截止 1992 年 12 月 31 日在我省范围内设置使用(除 1992 年已经登记的短波通信电台以外)的各类无线电台站,包括各种超短波无线电台(含无绳电话)、微波站、卫星地球站、射电天文台、导航台、广播电台、电视台、雷达站、遥控、遥测等。寻呼台还要统计 BP 机发展数量。要求严格按照国家无委办公室制订的条目、表报格式进行,查清全省实有无线电台站的设备数量及其频率使用情况,登记后换发全国统一的电台执照,建立各相关计算机数据库。199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在我省范围内设置使用的各类无线电台站,按照普查要求,单独进行登记。1993 年 7 月 1 日以后设置的无线电台站一律按照普查的要求填表、发全国统一的执照。这是一项比较复杂繁重的工作,各市无委要认真安排,周密布置,要求做到不遗漏,不重复,登记资料准确可靠。

无线电发射设备的生产厂家及经销单位(个人),也要按照省、市无委普查登记工作的统一部署和要求进行普查登记,查清 1992 年至 1993 年 6 月底在本省生产、销售的品种及其数量、功率、频率,接受检查验收。

#### 四、普查登记工作的方法及步骤

(一) 工作分工:条块结合,以块为主,按电台现行隶属关系开展普查。省无委核发执照的单位由省无委负责普查;市无委(含委托)核发执照的单位由市无委负责普查;省、市无委分别核发执照的同一单位,私设电台的由市无委负责普查。

(二) 工作步骤:普查登记工作分三步进行。

1. 动员教育准备阶段(5 月 28 日至 6 月 30 日)

省召开全省无线电台站普查登记工作会议,传达学习国家无委《关于进行全国无线电台站普查登记的通知》(无管字〔1993〕3 号文件),部署普查登记工作,明确普查登记任务。会后,各市无委对本市台站普查登记工作进行部署,无委办公室抽调专人负责此项工作,

制定普查登记实施方案,培训普查登记骨干,广泛开展宣传发动,做好各种表报资料的准备工作。

#### 2. 普查登记阶段

(1) 自查、审核阶段(7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

这次普查登记,以设台单位(台站)自查为主,并与主管部门审核、抽查相结合。各设台单位(台站)要按照国家无委办公室制定的条目、表报格式,逐个设备逐项内容认真进行登记,查清本单位无线电设备的数量及频率占用情况,查清无线电台使用手续是否完善,电台工作内容是否符合无委批准的核定表要求,频率合成式对讲机的频率是否封固。

在自查登记的基础上,无线电台站主管部门要组织专人到设台单位核实自查填表情况。要边查边改,对管理不善,规章制度不健全的,限期整改;对未经批准设置使用的电台,立即停止使用;经审核符合设台条件的无线电台站,限期补办手续;对不符合规定生产、经销条件的单位,停止生产、销售,按规定办理。

(2) 检查整改阶段(9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

省、市无委办公室在自查登记的基础上,对所属单位全面认真地进行检查,对有遗漏及不清楚的问题要重新登记,做到不漏不重登一部电台,不漏不错一个数据。

在检查整改阶段,各单位(台站)要针对普查登记中清查出的问题和薄弱环节,认真进行整改。着重抓好以下几项工作:建立健全无线电通信业务管理组织;建立健全必要的规章制度;对无线电台换发执照和粘贴验证标签;按照有关政策规定处理查出的问题。经过整改,使领导及有关工作人员进一步提高认识,增强遵纪守法观念,落实岗位责任,严格电台的使用管理。

3. 普查总结验收阶段(11 月 1 日至 11 月 30 日)

自查、检查工作完成后,各单位(台站)要

## 文件选编

认真进行普查登记总结验收工作。省、市无委联合组成验收组，在各单位自行总结验收的基础上，深入设台单位抽查验收。要总结经验，做好上岗人员思想和业务知识教育，归纳整理本部门（本系统）无线电设备普查登记表，制定和改进本单位（台站）无线电通信管理的措施，巩固普查成果。省、市无委组成四个普查登记验收小组，具体分组如下：徐州、淮阴、盐城、连云港，由苏、锡、常组负责验收；苏州、无锡、常州，由宁、镇、扬、通组负责验收；南京、镇江、扬州、南通，由徐、淮、盐、连组负责验收。

省直接管理的单位，由省无委办公室组织有关部门派人参加复查验收。

### 五、普查登记工作的复查验收标准

（一）不漏查一个单位；（二）不漏登、不重登一部电台设备，各种表报填写准确、清楚、无误；（三）台站资料档案齐全；（四）设台单位切实落实了管理组织和管理人员，健全了规章制度。

对生产、销售单位，把生产和销售情况搞清楚，把生产、销售纳入正常管理。

验收结束，各市无委办公室于 12 月 10 日前将各单位普查登记情况及统计报表书面报省无委办公室；省无委办公室于 12 月底汇总报国家无委办公室。

### 六、几点要求

（一）备足各种统计报表资料。人员不足时，可从有关部门借调。（二）认真按照国家无委印发的各种表报格式填写、上报，所有台站一律换发国家无委统一印制的电台执照。（三）各级无线电管理部门要及时通报普查登记工作进展情况。（四）办公室要深入基层台站，协助设台单位搞好普查登记工作，及时发现和解决存在的问题。

### 七、经费问题

此次普查登记工作任务繁重，专业性较强，需投入专门的人力和计算机设备。所需经费仍按国务院国发〔1986〕102 号文件、国务院办公厅国办发〔1984〕81 号文件执行，列入地方年度财政预算。

江苏省无线电管理委员会  
一九九三年六月七日



令行禁止



服从大局

孔繁敷 篆刻

## 国务院各部门来文摘要

▲建设部、财政部、国家物价局《关于印发<城市道路占用挖掘收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建城〔1993〕410号):《办法》规定,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城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市政工程主管部门是道路路政的主管机关,负责道路占用挖掘收费管理工作。凡在城市规划区内因特殊需要必须临时占用道路兴建各种建筑物、构筑物、基建施工、堆物堆料、停放车辆、搭建棚亭、摆设摊点、设置广告标志或其他临时占道的单位和个人,必须交纳占道费,标准按所占道路的等级、占道类型(经营性、非经营性或其他占道)及使用性质等因素确定。因施工、抢修地下管线或其他情况需要挖掘道路的单位和个人,必须交纳道路挖掘修复费,标准按道路的结构、使用年限及当年材料费等因素确定。市政工程施工和养护维修作业、企业厂区内外自用道路不属此范围。占道费由城市市级市政部门统一征收,作为预算外资金管理,实行财政专户储存,所收占道费用于道路养护维修和管理,专款专用,并按规定向财政部门报送财务收支报表。

▲交通部、计委、财政部、物价局《关于扩大港口建设费征收范围、提高征收标准及开征水运客货运附加费的通知》(交财发〔1993〕456号):经国务院批准,从1993年7月1日起,港口建设费征收范围扩大到全部对外开放口岸的港口,征收标准按平均每吞吐吨5元计征。凡列入征收范围的港口,不得重复代收其他类似本规定的费用。对交通部所属航运企业承运的沿海、内河旅客和货物征收客货运附加费,按平均每换算吨公里五厘计征,各地不得再向其重复征收建设基金或附加费。

▲民政部、总参谋部、总政治部《关于农村籍义务兵等优抚对象参加农村社会养老保险的通知》(民办发〔1993〕7号):农村籍义务兵养老保险应统一参加政府主办的农村社会

养老保险,过去已在其他部门或单位投保的,可维持现状,不再发展。从1993年起,应由农村养老保险机构承办,可以分期投保,也可以一次性投保。在集体补助上,可适当予以优待。必须坚持自愿的原则,在征兵中,不能把是否投保作为批准入伍的必要条件。农村籍义务兵服役期间提干或选取为志愿兵,应将保险关系(含资金)转入新的保险轨道,或将个人交纳的全部本息退还本人。

▲公安部《关于重申坚决禁止公安机关乱收费、乱罚款、乱摊派的通知》(公通字〔1993〕52号):公安机关的一切罚款必须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所规定的权限、范围和标准;必须开具相应的法律文书或者有统一编号的省以上财政部门制定的票据,严禁擅自超越职权,扩大范围,提高标准。各种公安行政事业性收费,必须严格执行中央和省财政、物价部门核定的收费项目和标准,凡未经中央和省财政、物价部门核准的一切收费项目和标准,一律予以取消,并立即停止执行。不准以任何名义擅自制定罚款指标、下达罚款任务。严禁在城乡公路和国道上非法设卡,坐地随意拦车检查罚款或强行推销交通器材和其他物品。在办理刑事和治安案件中,要严格依法办案,严禁收取立案费、办案费;严禁吃、拿、卡、要,甚至敲诈勒索。不得以任何名义搞摊派或变相摊派。

▲国家无线电管理委员会《关于加强无绳电话机管理的通知》(国无办技〔1993〕129号):无绳电话机频率容限为 $40 \times 10^{-6}$ ,杂散发射必须小于 $10\mu\text{W}$ ,主机发射功率为50mW,副机发射功率为20mW。进口、生产、销售和使用的无绳电话机必须符合这一规定。对于已经设置的大功率无绳电话机必须立即拆除、封存、停止使用。各级无线电管理委员会应加强无线电监测工作,并会同有关部门,强制拆除违章设置和使用的设备。

## 南京海关支持外贸出口创汇八项措施

(宁关办[1993]266号)

1993年6月15日)

### 一、提高思想认识,主动做好咨询服务。

努力增强服务意识,把支持外贸出口,提供优质服务作为海关贯彻“促进为主”方针的重要内容。积极向外贸企业宣讲有关政策和海关规定,服务上门,并认真听取外贸企业的意见,查找影响正常出口的薄弱环节,研究改进措施,切实为外贸企业出口创汇排忧解难。

### 二、简化手续,加速验放。

外贸出口企业可以自行办理,也可以委托国际货运代理部门或专门从事报关服务的单位代理进出口货物的报关手续。

对外贸出口货物做到三优先(优先受理报关,优先查验,优先放行)。对鲜活出口商品随到随办;外贸出口量大的海关可设立专门窗口受理出口报关,提供方便。

异地出口货物,可在所在地海关办理出口报关手续,由海关将货物转关到出境地口岸直接出口。

已办妥海关出口手续的货物,因运输工具脱节而暂时不能出境的,均可存入“出口监管库”,视同出口,便利企业及时办理出口结汇和出口退税。

### 三、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出口退税工作。

指定专人负责此项业务,在加强审核基础上,坚持随到随办,方便出口企业及时享受退税优惠。

主动协调有关部门,疏通环节,处理好出口退关货物的原出口收汇核销单的注销事宜,为跟踪出口收汇提供便利。

### 四、支持加工贸易,扩大出口创汇。

外贸企业的加工贸易合同优先办理登记备案和核销手续,对其主要生产基地、加工厂在坚持条件的情况下,优先批准建立保税工厂、保税仓库;对出口拳头产品、机电产品优先批准建立保税集团。对存入保税仓库的货物,在出库时可根据出口合同(订单)按对口合同方式办理登记手册并予以全额保税,最大限度地减少企业资金占用并降低换汇成本。

进一步扩大零售辅料简化核销手续的品种范围,突出管理重点,并实事求是地处理好核销工作中遇到的实际问题;对因国际市场行情变化而暂时出不去的加工贸易合同,可申请展期核销,为产品再出口提供便利。

支持外贸企业拓宽出口渠道,对收购外商投资企业产品组织出口的给予方便,并尽快简化进口料件的核销办法。

### 五、改革通关制度,加速报关自动化进程。

积极推行H883报关自动化系统工程,实施计算机管理,逐步向国际通行做法靠拢。根据报关自动化的要求,及时调整内部作业程序,深化海关业务改革,加快由老通关制度向新通关制度的过渡,并及时研究解决实施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出口量大的海关要积极创造条件,争取与外贸公司的计算机联网,推行预申报制度,加快外贸出口货物的通关速度。

### 六、加强海关统计分析,为宏观决策服务。

充分利用海关统计信息,坚持每月对全省外贸出口的情况进行统计分析,及时向省、市政府提供有关进出口数据。积极为外贸企业及国内各行业了解进出口情况及国际国内市场动态提供服务,并加强与外贸统计数据的交流。

### 七、严厉打击走私违法活动,维护正常进出口秩序。

严厉打击违反外贸政策和海关管理规定的走私违法活动和骗取出口退税的违法行为,维护正常经营秩序,为外贸企业的合法经营、平等竞争创造条件。

### 八、改进服务态度,提高工作效率。

加强海关职业道德、职业纪律和文明礼貌,勤政廉政的教育,坚决查处以权谋私、以势压人、故意刁难等违法违纪行为。

海关作业流程的关键岗位要设置AB角,防止工作脱节,并根据“马上办”的要求,提高工作效率,为外贸出口创造宽松、和谐的良好环境。

# 江苏省住房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关于完善和加强住房基金管理工作的意见

(苏房改[1993]7号 1993年5月5日)

一、完善住房资金管理体制，应以建立地方性住宅银行为目标。建立住宅银行，有利于住房资金的扩大筹集，融通使用；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防止资金效益的流失，能够更好地为实现地方政府的住房政策和目标服务，支持地方经济建设。各地应积极创造条件，为尽早建立住宅银行作准备。

二、完善和加强住房基金管理中心（以下简称“中心”）的工作，管好用好住房基金。根据“中心”负责、银行办理、财政监督、税务支持、管理委员会决策的原则，当前应采取以下措施：

## 1. 切实抓好住房基金归集工作

我省现已归集到的住房基金中，80%以上为职工个人住房公积金，公积金已构成现有住房基金的主体。各市要继续抓好公积金汇缴工作。为使公积金缴纳、使用、管理有序进行，缴存业务仍由建行住房信贷部（以下简称建行房信部）承办。

目前，城市、单位住房基金的核定、划转工作滞后，各市应抓紧资金核定工作，力争在二季度完成。完成核定工作后，城市住房基金应划转存入建行房信部；单位住房基金可存入建行房信部，或在原开户银行单独立帐。

## 2. 实行公积金及城市住房基金专户管理办法

各大中城市和省级机关住房基金管理中心可试行公积金专户管理办法，即“中心”在建行房信部开立公积金专户，由“中心”代表政府统一管理、营运公积金，并承担相应的责任和义务。公积金存贷手续由“中心”委托建行房信部办理。

实行公积金专户管理办法的各市“中心”，机构性质为事业性经济实体，属于事业法人，按企业化管理的要求，实行独立核算、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求平衡、自我积累的原则。其财务管理办法，由财政部门、人民银行会同房改部门统一制定。

各市应在抓好城市住房基金核定、划转工作的前提下，由“中心”对城市住房基金实行专户管理。

## 3. 实行住房基金目标管理办法

凡不实行公积金专户管理办法的市，“中心”应建立公积金收支台帐，依据公积金用于政策性信贷和经营性信贷的情况，与建行房信部签订公积金经营目标责任书，明确公积金增值等各项指标，实行目标管理。

各市“中心”均应在掌握单位住房基金收支情况的基础上，与建行房信部及有关金融机构签订单位住房基金经营目标责任书，明确各项经营责任制，实行目标管理。

## 4. 建立住房基金管理委员会

实行公积金专户管理办法的市，应建立由各有关部门、有关专家、职工代表参加的住房基金管理委员会，以加强对住房基金管理工作的领导和监督，保证住房基金的合理使用，真正做到维护基金安全，促进基金增值，扩大住房建设。住房基金管理委员会为“中心”的决策机构，重大问题由住房基金管理委员会研究决定。住房基金管理委员会主任由房改领导小组负责人兼任。

三、为保证各项措施的顺利实施，必须做好以下工作：

1. 各市“中心”应根据住房基金管理的长期要求，立足当前，加强自身建设。要建立健全规章制度，搞好人员配备和设备配置，转变经营思想，提高业务素质，以保证住房基金管好用活的需要。

2. 各市应根据本市的具体情况确定公积金管理办法。试行公积金专户管理办法的，应报市房改领导小组批准后实施，并将有关情况报省房改办备案。

3. 各市“中心”应会同有关部门，认真制定落实各项措施的具体办法、细则。各有关部门应积极支持，协同配合，共同做好这项工作。

4. 住房基金管理是房改工作的中心环节，管好用好住房基金将有助于房改的顺利推进和不断深化，各市房改领导小组应切实加强对这项工作的领导，使完善和加强住房基金管理工作的各项措施落到实处。

# 一手抓发展经济 一手抓控制人口 大力促进我省经济和社会的全面进步

省长 陈焕友

去年,我省计划生育工作取得了较大成绩。全省人口出生率和自然增长率分别比前年下降了1.34个千分点和1.6个千分点,11个市均完成了人口计划。全省计划生育率比前年提高了近10个百分点;太仓、如东、常熟、昆山、宜兴等一批基础较好的县(市),工作又有新的进展;1991年首批走出省重点管理行列的射阳、盐城郊区等8个县(市、区),巩固了成绩,提高了水平;列为去年省计划生育重点管理的25个县(市),工作都有了明显进步,其中建湖、宿迁、江浦、江宁、新沂、盱眙、东海、溧水、赣榆、邳州、阜宁、泗阳、响水、泗洪、丰县等15个县(市)基本上达到了省提出的改变计划生育工作后进面貌的四条要求,走出了省重点管理行列;其余10个县的工作在原有基础上也有了较大进展,全省计划生育工作的整体水平明显提高。

但我们必须清醒地看到,我省的人口形势依然严峻,计划生育工作面临着许多新情况、新问题。一是有些地方和部门的领导对严格控制人口增长的重要性、紧迫性和长期性认识不足,出现了放松和削弱计划生育工作的苗头。二是随着市场的进一步放开和搞活,流动人口和重新就业人员大量增加,原有的管理措施和管理体制,有的已不适应。如何建立有效控制人口增长的运行机制,有大量工作要做。三是有些地区,尤其是列为省重点管理的县(市),基层干部和群众的思想基础及工作基础仍然比较脆弱,计划生育率还不稳定,稍有松懈,人口出生率就有回升的危险。对此,各级党委、政府务必引起高度重视,要了解新的情况,研究新的问题,采取新的措

施,保证我省计划生育工作顺利发展。

今年,我省计划生育工作总的要求是:以党的十四大和全国八届人大一次会议精神为指针,认真贯彻落实中央有关计划生育工作的指示;更新观念,深化认识,积极探索在新形势下人口控制的运行机制,使计划生育更好地为经济建设服务;强化领导,强化管理,加快后进转化步伐,列入省计划生育重点管理的10个县力争基本改变后进面貌;加强基层和基础工作,增强服务功能,进一步提高计划生育工作质量和孕前服务水平,确保实现全省人口出生率控制在15%以内的目标。

## 一、在集中精力加快发展经济的同时,必须毫不动摇地抓紧抓好计划生育工作

我省是一个人口基数大、密度高、资源紧缺的省份。严格控制人口增长对我省来说尤为重要。近二、三年来,尽管我省计划生育工作取得了很大成绩,但年均净增人口仍在65万左右,相当于每年增加一个中等县的人口。到去年底,我省人口密度每平方公里高达674人,分别为全国和全世界人口密度的5.52倍和18.22倍,而人均耕地已降至0.98亩,人口与土地等资源的矛盾愈来愈突出。如果我们放松了计划生育工作,人口增长不能控制在合适的范围,我们就会重犯历史性错误,给子孙后代增加沉重的人口包袱。所以,我们要从江苏的省情出发,着眼于长远,增强综合国力,提高人民的生活水平,将计划生育这一基本国策长期坚持下去,决不能有丝毫的动摇。

为加速我省的经济发展,省委、省政府本着解放思想、实事求是的精神,制定了今后5

年江苏经济的奋斗目标。其主要目标是：到1997年，全省国民生产总值达到3340亿元，年平均增长12%；出口创汇达到150亿美元，年平均增长26%；科技进步对经济增长的贡献份额达到40%；总人口控制在7252万人以内，人口自然增长率年平均8.6‰；城乡居民人均收入年平均实际增长7%以上。要实现上述奋斗目标，一方面必须进一步解放思想，深化改革，扩大开放，加快经济发展步伐，提高经济效益；另一方面必须抓紧抓好计划生育工作，确保1997年全省总人口控制在预定目标以内。否则，即使国民生产总值等主要经济指标实现了，但是人口突破控制计划，人均收入增长和城乡人民生活水平提高的奋斗目标就难以实现。因此，各级党委、政府和广大干部，在加快发展地区经济的同时，必须牢固树立人口意识和人均观念，坚持一手抓发展经济，一手抓控制人口，促进人口、经济、社会、资源、环境的协调发展。

## 二、分类指导，全面推进，进一步提高计划生育工作水平

人口已得到有效控制、基层和基础管理工作好的地区，要克服计划生育“差不多”的思想，继续抓紧做好各项工作。要拓宽工作思路，认真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建立健全服务网络，激励广大群众自觉执行计划生育政策，促进计划生育工作走上良性发展轨道。要切实加强优生优育优教工作，积极采用和引进现代化的管理手段和技术，全面实行孕前型管理，优化人口年龄结构，提高人口素质，使工作水平和质量上新的档次。

计划外生育已基本得到控制、基层和基础管理工作有一定基础的地区，要针对工作中的难点和薄弱环节，进一步提高计划生育率，狠抓基础管理，力争在较短的时间内基本达到第一类地区的现有水平。

人口出生率有了下降，计划生育率仍然较低，基层和基础管理工作比较薄弱的地区，特别是列为1993年省计划生育重点管理的地区，要克服畏难和急躁情绪，强化组织领

导，强化管理工作，抓住关键措施，提高计划生育率，把各项工作真正落到实处，力争今年内基本改变后进面貌。已走出省重点管理行列的县（市），要防止松劲思想，继续强化管理，进一步抓好基础工作。总之，这部分地区对计划生育工作的领导和管理只能加强，不能削弱；工作只能抓紧，不能放松；水平只能提高，不能降低。无论是已经基本改变还是正在改变后进面貌的地区，都要切实把加强村、组的计划生育工作抓紧抓实，提高到新的水平。

## 三、增强群众观念，强化服务功能

计划生育从根本上来说是一项群众性的工作，是为群众服务的工作。解决群众的思想认识问题，只能用解决人民内部矛盾的方法，摆事实，讲道理，讲政策，讲科学，送温暖，以理服人，以情感人，以优质的服务取得群众的理解和支持。

应当充分肯定，我省计划生育工作的开展是健康的，绝大多数基层干部执行政策是好的。当然，我们还应当看到，在个别地方也出现了一些伤害群众感情、影响党群关系的做法。对此，我们一定要认真加以克服，努力加以改进。对广大基层干部，一方面要支持他们大胆工作，体谅他们的困难，保护他们的积极性；另一方面也要正确加以引导和指导，要求他们按照政策法规规范自己的行政行为，努力做到既要抓紧，又要抓好，既要完成人口与计划生育目标任务，又要密切党群、干群关系，维护安定团结。

实践证明，为群众提供各种服务，帮助他们排忧解难，发家致富奔小康，是我们党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也是做好计划生育工作的关键所在。各级党政干部和广大计划生育工作者，要根据当前计划生育工作的实际，努力在以下几个方面多为群众办实事、办好事。一是要针对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的新形势，在计划生育的宣传教育和服务上要拓宽渠道，丰富内容，增强渗透性、感染力，努力提高效果。要广泛、深入地宣传晚婚晚育、少生优

生、少生先富、少生快富的典型;要为实行计划生育的群众提供致富技术、市场信息,帮助独生子女困难户脱贫致富,激励群众建立文明幸福的家庭,为实现小康目标而努力。二是要大力推广节育新技术、新方法,传播避孕节育和优生优育优教的科学知识,进一步提高节育措施的落实率、及时率和有效率。三是要随着经济的发展,搞好“育小、养老”服务。有条件的地方要积极兴办托儿所、幼儿园、敬老院或老年公寓,解除群众的后顾之忧,保证广大儿童健康成长,促进计划生育的深入发展。

### 四、坚持齐抓共管,实行综合治理

首先,要提高依法管理计划生育的水平。各地在执行法规和政策上,要严格把关,做到干部和群众要一视同仁,党员、团员和干部必须起表率作用。要耐心细致地教育、引导广大群众按法规范自己的婚育行为,做到按政策、有计划地生育。近年来,我省一些地区出生婴儿性别比失调,男性呈增高趋势,必须引起我们的高度重视。有关部门要加强对 B 超的管理,严禁利用 B 超进行非医疗性胎儿性别鉴定。

其次,要把齐抓共管的责任落到实处。计划生育工作是一项系统工程,需要社会各部门、各单位的紧密配合,实行齐抓共管,才能抓出成效。省各有关部门和群众团体要把计划生育纳入各自的工作职责范围,抓紧抓实。各市、县(市、区)要结合本地实际,明确各部门的职责,形成整体力量,发挥综合优势。

第三,认真抓好流动人口的计划生育管理。大量流动人口是当前计划生育管理工作面临的一个突出问题。各地要根据国家和我省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的要求,制定切实有效的办法,在同级人口与计划生育领导小组的领导下,组织公安、工商、交通、城建、房管、卫生、计划生育等部门,明确职责,落实任务,密切配合,加强管理。各级社会治安综合治理领导小组要支持做好流动人口的计划生育管理工作,研究布置有关流动人口管理工作时,要吸收计划生育部门的负责人参加。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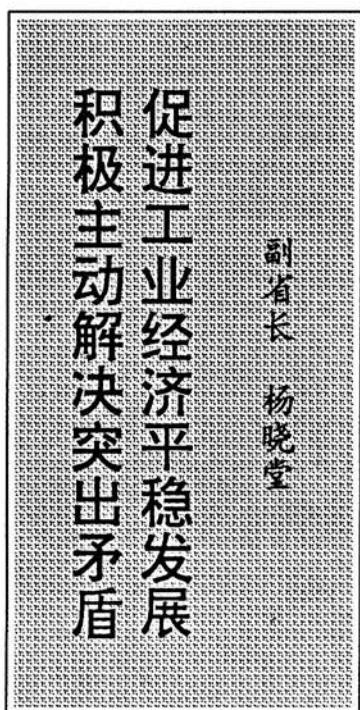
突出重点,狠抓难点,尤其要着重抓好城乡结合部、大中型市场、水上运输、滩涂开发区等地的流动人口和“三无”(无固定职业、无固定住房、无合法证件)人员的计划生育管理。要坚持“谁主管谁管理”的原则。

第四,加强计划生育工作机构和干部队伍建设。各级党委、政府要按照中央、省里的要求,切实加强计划生育工作机构和干部队伍建设,选配好领导班子尤其是计生委主任。要关心支持计划生育工作部门的工作,帮助他们解决一些实际问题,稳定队伍,提高干部素质。计划生育工作的重点、难点在农村、在基层,乡、镇机构改革时,要保持乡、镇计划生育干部队伍的相对稳定,人员不宜过多,但要精干。要充分依靠计划生育协会等群众组织共同做好计划生育工作,各级计划生育协会要围绕控制人口数量,提高人口素质这一中心任务,积极开展富有成效的宣传、咨询等服务活动,引导广大群众支持和参与计划生育。

第五,增加经费投入。计划生育是一项投入较少、效益很大的事业。各级政府要根据工作需要,尽可能使计划生育经费逐年有所增长,达到中央、省提出的 1995 年人均 2 元的标准。计划生育经费要管好、用好,使有限的经费发挥更大的效益。

要做好以上各项工作,完成 1993 年人口与计划生育的目标任务,关键在于切实加强领导,始终坚持党政一把手亲自抓、负总责。近三年来,江泽民、李鹏等中央领导同志多次强调了这一问题,并把它作为抓好计划生育的一条最重要的经验,充分加以肯定。希望各级党政领导尤其是党政一把手,要把计划生育工作作为与经济工作同等重要的任务来抓,以确保今年和整个“八五”期间人口与计划生育各项目标任务的完成,为我省国民经济再上一个新台阶作出更大的贡献。

(本文系陈焕友省长在全省计划生育工作会议上的讲话,刊登时作了部分删节。题目为编者所加。)



今年上半年,我省工业生产继续以较高速度增长,全省1—5月份乡及乡以上工业累计完成总产值1917.29亿元,比去年同期增长43.9%。在高速发展 中,工业经济效益与素质均有所提高。1—5月

份,全省综合经济效益指数已达98.81%,比去年同期提高12.59个百分点;利税总额增长42.19%;资金利税率上升1.25%;流动资金周转次数由1.87次加快到2.17次;全员劳动生产率比去年同期增长43.32%。

工业生产在高速运行中,也显露出一些严峻的矛盾和问题。一是资金严重短缺。资金总量与经济规模和发展速度不相适应,特别是工业流动资金缺口大。二是瓶颈制约加剧。1—5月,全省最高用电负荷已达633万千瓦,缺电21亿千瓦时,拉电条次比去年同期上升5.63倍。目前由于进入农灌用电高峰,电力紧张程度加剧。铁路运输能力严重不足,省内发往南方限制口的物资请车满足率只有30%左右。三是企业负担加重,亏损面扩大。三项资金上升较高,企业拖欠利税增加较多。四是部分企业工艺、装备水平不高,技术含量较低,产品更新换代不快,竞争能力不强。五是企业规模效益差。全省乡及乡以上独立核算工业企业中的固定资产净值和留利水平较低,净资产率22.3%,企业人均留利为576元/年,自我积累、自我发展能力低。六

是《条例》放给企业的14项权力,在大中型企业中已落实或基本落实的有7项,部分落实的有5项,尚未落实的有2项。待业、就业保障制度不能适应企业优化组合的需要。

针对目前支撑工业经济高速增长的条件和环境绷得很紧、矛盾尖锐的状况,当务之急是要采取一些行之有效的调控措施,解决当前一些紧迫问题,逐步缓解经济运行中的突出矛盾,迅速遏制效益下降的趋势,使目前快速发展的工业经济尽量持续较长周期,使我省国民经济发展上一个新台阶,提高到一个新水平。

#### 1. 以搞好国有大中型企业为重点深化企业改革。

一是加快企业产权制度改革,加速国有资产存量的调整和优化组合。扩大大中型企业内部股份制试点;选择一批国有企业与国外大企业、大集团搞合资合作;选择一些小型国有企业,加快进行“国有民营”试点;对一些小型国有企业通过公开招标,实行私人承包,租赁经营;公开拍卖一部分国有小企业,转让给集体或个人经营。同时积极试行利税分流。

二是严刹乱收费、乱摊派之风,切实减轻企业负担。组织有关部门对乱收费、乱摊派进行清查,在清查基础上进行分类研究,除有关基金和少数重点项目收费外,其他收费暂时停止。有关部门尽快制订出重点项目基金收费目录表,使治理乱收费、乱摊派有法可依。

三是加快社会保障体系建设。要切实抓好已出台的各项社会待业、保险等政策的落实工作。征收的养老金、待业保险金要充分用足、用好,应返还的费用应确保到位,已被挪作它用的保险金要限期收回。要改变目前按不同所有制实行不同的社会保障制度的做法,尽快建立不分所有制、覆盖全社会、统一的养老保险、医疗社会保障制度。

#### 2. 积极调控,确保重点,延长经济发展周期。

由于产业结构的制约,尤其是能源、运输等基础产业的瓶颈制约,经济高速增长所需

的支撑力量逐步减弱。为减少不必要的经济振荡,有必要对当前经济进行适度调整,使目前超高速的经济增长速度逐步趋于正常,力争使工业增长在一个比较正常的速度上维持较长的时间。

首先要保证重点,将有限的资金、电力、运力、原材料等要素集中起来,确保有市场、效益好以及承担外贸出口任务企业的生产。为充分体现“突出重点、扶优限劣”的精神,金融、物资、电力、运输部门要统一协调,尽快列出重点扶持的项目和企业,并且对当前瓶颈制约严重的基础产业以及今后作为省重点发展的高科技和其他产业的发展,制定积极扶持的优惠政策。

工业企业要突出以经济效益为中心,加强内部管理,狠抓节能降耗、增产节约、增收节支,大力组织资金回笼,压缩三项资金占用,使有限的生产要素资源发挥最佳效益。

### 3. 采取有力措施调整经济结构。

一是加快技术改造步伐,提高企业的装备水平和工艺水平,改变我省产品技术含量低、附加值低、档次低的落后状况。继续通过技改贴息扶持,支持重点技改项目的实施。

二是集中力量确保一批工业重点基建项目上马,尽快把对产业结构调整起带头作用的项目搞上去。要把分散的资金集中起来,形成全省上下保重点建设的合力。从今年起,各级金融机构在不带帽安排的投资信贷规模中,切出一块,用于重点建设。对于省级重点建设基金,要继续完善,强化征收工作和资金调度,充分利用时间差,缓解资金短缺矛盾。财政的各项建设资金,要更多地用于全省重点建设项目。债券计划和股票发行安排也要突出重点,吸引社会资金用于重点建设。同时,要积极用好国外商业贷款,把国家下达给我省的指标用足。

三是实施科技兴省标志工程。形成集成电路、数控机床等 10 个新的优势产品群,攻克 15 个在国内处于领先水平的关键技术,建成 10 个具有国内一流水平的高新技术(产

品)研究开发中心,通过技术引进、技术改造,使标志工程产品的主要生产装备达到国际九十年代水平,建成 10 个年创(节)汇 1 亿美元以上的出口产品或替代进口产品基地,加速我省高新技术的产业化进程。

四是尽快组建一批大的企业集团。支持有产品、技术优势的企业进行跨地区、跨行业的优化组合。企业组织结构调整,不是简单的扩大企业规模,要以专业化分工、社会化协作、集约化经营为基础,以资产关系股份制为纽带,相对集中地调整企业资产存量和产业规模,形成整体实力和集聚效益,让一批具有规模经济实力的大集团、大企业、大商社成为工业经济的主力。

五是淘汰、转移一批企业和产品。对于一些没有市场竞争力的产品和企业,国家不再扶持,放给市场去优胜劣汰。对于一些产品低档微利而成本又高的传统产业,要进行战略转移,主动向低成本地区转移,或放手让私营、个体去经营。

### 4. 改进和加强省级工业经济管理模式。

一是分清层次、分清重点、分清经济管理权限。企业的微观经济活动由企业自主决策,政府不再插手微观经济活动,而应通过制定法规和政策,维护经济运行的正常秩序;市县经济的发展主要依靠地方,充分发挥地方的积极性,省里对市县经济主要抓好地区规划,授以责权,积极服务;省里要把重点放在支柱产业、基础设施、原材料工业和高新技术的扶持上,集中财力和政策,保证重点产业、重点项目和省级集团的建设和发展,加强对宏观环境的调控力度。

二是结合省级机构改革,尽快组建一批省级国有资产经营实体和投资主体,代表省政府行使国有资产的经营权。通过这些实体的有效经营,确保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实现省政府对国有资产的调控管理,并对全省的生产力布局和产业结构调整进行组织实施。

5. 按照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要求,改进和加强工业经济调度工作。

当前,在国家控制经济总量,加强宏观调控的形势下,如何正确把握经济形势,适时调整工作方略,是摆在各级党委、政府领导面前的一个新课题。

当前的经济形势,总的说是好的,经济工作的主旋律,或者说是总基调,还是发展。在这同时,也要清醒地看到发展中的问题,努力解决好这些问题。中央采取加强宏观调控力度的政策措施,对经济运行进行有效驾驭,使经济生活中的矛盾得以缓解,目的是进一步巩固和发展好的经济形势,确保整个国民经济更加健康协调地发展。加大宏观调控力度,必然要淘汰一批弱者和劣者,会腾出新的空间,这客观上为我们争取更多的生存空间和回旋余地提供了机遇。同时,通过宏观调控,整个经济秩序必将日趋好转,市场机制进一步健全,这也可为大发展创造良好的外部环境。从这两层意义上讲,这次宏观调控,确实是一次机遇,就看我们认识不认识和能不能抓住它。总结历史的经验教训,必须自觉做到三个“始终坚持”:一要始终坚持把发展作为主旋律,咬定青山不放松。经济建设这个中心,任何时候都放松不得。二要始终坚持积极进取的精神,去争取,去拼搏,消极等待,畏难却步,只能是作茧自缚。三要始终坚持培育自己的“小气候”。不管外部环境有多大变化,自己要把握好基调,当好“变压器”,努力培育一个适合本地经济发展的小气候。这三条,是苏南给我们的启示,也是我们面对当前宏观调控力度加大的新形势,所应采取的基本态度。

针对当前宏观调控力度加大的新形势,不但要有辩证的思维和争取大发展的雄心壮志,还必须根据这次宏观调控的特点,认真研究自己的实际,采取正确的工作方略。这一次国家加大宏观调控力度的政策措施,与过去不同,主要是采取经济手段,依靠市场机制来“筛”,

随着改革开放的深入和市场配置资源基础作用的扩大,必须改变传统计划经济体制下生产调度的方式方法,改变过去救急救火、汇总报帐的调度方式,建立全过程、大跨度调度体系,对市场经济运行的全过程实施监控、分析、预测,保证工业生产的正常运行,提高经济运行质量。省政府建立对各种生产要素统筹协调、综合分析、集中决策的调度制度。着重加强信息网络建设,对工业生产进行信息引导。在对已建立的全省工业企业景气调查预测系统、200家重点工业企业信息系统和16家重点商业企业信息系统的完善、提高的基础上,建立全省综合经济信息系统。定期向企业发布国际、国内市场状况以及发展趋



势预测的信息,引导资金、物资流向和企业的产、供、销活动。同时,要根据市场经济运行的特点和规律,建立起新的国民经济运行考核指标体系。这个体系包括:国家确定的反映工业经济效益的综合指标、反映工商企业销售和库存情况的指标、反映工业生产经营情况的指标、反映工业企业资金运行状况的指标。还要加强对国家出台的各项政策措施影响程度的分析,及时、准确地把握住全国宏观经济的走势以及国家政策对我省可能产生的影响以及影响程度,为制定我省宏观经济政策提供切实可靠的依据,为省委、省政府领导经济工作提供对策建议。

逐步筛掉弱者、劣者。因此，我们的工作重点必须在提高市场竞争力上做文章，着力抓好以下几个着子。

一是发挥优势。企业和产品在市场上竞争力的大小，主要取决于在同行业中是否占有一定的优势。优势大，竞争力就强；优势小，竞争力就弱；没有优势，在市场竞争中就难逃淘汰的厄运。优势表现在多方面，如资源优势、地理优势、技术优势、名牌优势、实力优势、管理优势等等。只要是独到的，别人难以仿效的，高人一筹的，就是优势。优势也是相对的，在全国范围内，一个企业、一种产品可能没有优势，但在局部地区，可能具有一定的优势，能够有一定的作为。在某一方面没有什么优势，但也可能在另一方面具有独到之处。只要抓住这独到之处，就有可能形成自己的优势。优势还是动态的、变化的，如果我们有优势而不去抓住，那么优势就可能逐步丧失，最终变为劣势。所以，我们一定要树立以优势取胜的意识，认真分析本地实际，找出自己的优势所在，并努力把小范围的优势扩大为大范围甚至全国的优势，把暂时的优势巩固为长久的优势，把潜在的优势发展为现实的优势。只有这样，才能化被动为主动，化不利为有利，在竞争中求取经济的大发展。

二是优化机制。企业机制的优劣直接影响其竞争力的强弱。过去，乡镇企业正是凭借灵活的经营机制，在市场上与实力雄厚的全民大企业竞争，并使自己不断得到发展。但是，这几年全民大企业通过深化改革，借鉴乡镇企业的机制，活力已大为增强，机制上的差异不断缩小。乡镇企业要增强在市场上的竞争力，必须进一步优化机制。推行股份制就是当前优化企业机制的历史性、战略性选择。广东、山东和苏南地区在推行股份制上已经先走了一步。我市的惠萍、寅阳、合丰等乡镇，也进行了这方面的试点，收到了很好的效果。我们认为，实行股份制的意义，比当年推行家庭联产承包制还要深远，应该把它作为优化企业机制，增强企业市场竞争力的一个突破口。

来抓。

三是增强后劲。企业要增强后劲，就必须上规模、上水平。只有这样，企业才能提高产品的市场覆盖率和竞争力。这次国家对经济加强调控，实际上是对经济结构的重组和优化。在三年治理整顿期间，苏南抓住机遇，狠抓技术改造，扩大生产规模，优化产品结构，经济素质提高到一个新的档次，为经济高速发展积蓄了雄厚力量。按照国家产业政策，借鉴苏南经验，我们必须把工作的重点放在加快工业结构调整上，加速发展起点高、规模大、辐射广、需求旺、效益好的高新技术产业，提高工业集约化程度，使自己的经济素质上一个新的台阶，为企业的长久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四是拓展外向。要保持经济的持续发展，必须加快进军国际市场，以国际市场来弥补国内市场的不足。特别是最近国家正积极准备“复关”，在对外贸易政策上正逐步向国际惯例靠拢，关税水平也逐步调低，直控商品范围不断缩小。这对我们进军国际市场是一个难得的机遇。因此，我们必须把外向开拓放在十分突出的位置上，大力兴办“三资”企业，提高“外资”到位率和“三资”企业开业率，努力扩大出口产品的数量和批量，兴办境外企业，在外向型经济上有一个突破性的进展。

五是猛攻资金。资金问题已成为制约我市经济发展的一个瓶颈。这个问题如何解决？一是大力引进资金。挖掘一切可以挖掘的渠道，对外拆借，吸引外地来启投资。当前特别要重视引进外资，这是解决资金问题的一个重要途径。二是用好现有资金。加强资金调度，集中财力，确保重点建设项目的投资，把资金用在刀刃上。其他一般性项目，原则上由企业自想办法。三是对内挖掘资金。通过搞股份制、小企业拍卖、压缩三项资金等办法，把社会游资和沉淀资金利用起来，这方面的潜力也是相当可观的。

（作者系中共启东市委书记）

# 放手发展个体私营经济 努力加快脱贫致富步伐

淮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淮阴市个体、私营经济得到了较快的恢复和发展。截止1992年底，全市城乡个体工商户已达93738户，从业人员11.2万人。在个体经济不断发展壮大基础上，私营经济也有了一定的发展，全市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登记注册、雇用人员在8人以上的私营企业已有314户，雇佣人员6729人。我市个体私营经济的发展，对繁荣淮阴经济，增加财政收入，扩大就业，方便城乡人民生活等方面，都发挥了积极作用。

**一是个体私营经济已成为我市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党的关于个体私营经济的政策，调动了全市人民发展个体私营经济的积极性。他们自力更生、自谋职业，办工厂、开商店，搞运输、搞服务，从事各种生产经营活动。十多年来全市个体私营经济共积累资金1.68亿元。1992年，全市个体工商户、私营企业实现工业产值2.2亿元，商品销售额7.54亿元，其中社会商品零售额6.4亿元，约占全市社会商品零售总额的11%。更为可喜的是，个体私营经济已开始向外向型经济迈进。据有关部门提供的数据，我市个体工商户私营企业出口创汇产品已有十多种，远销港、澳、台、俄罗斯和东南亚地区。目前，在我市部分地区已出现了国营企业、集体企业、个体私营企业互相促进、互相竞争、互相融合、共同提高、共同发展的新格局。

**二是拓宽了就业渠道，加快了脱贫致富的步伐。**我市是农业大市，经济基础薄弱，农民生活还比较贫困，在我市大力发展个体私营经济，起到了“发展一个个体户，减少一户

贫困户，增加一户富裕户，带动更多人致富”的作用。我市城乡个体工商户中，80%在农村。以前他们生活一般都较困难，但搞了个体私营经济后，生活水平有了显著提高。同时，在城乡个体工商户和私营企业中就业的大部分人也都增加了收入，据有关部门抽样调查，从事个体经营和在个体工商户、私营企业中就业的农民年均收入约在1200元左右，比全市农民平均收入高出500多元。有不少人已成为富裕户。全市个体私营经济在不要国家一分钱投资的情况下，安置了城镇2.4万名待业青年和社会闲散人员就业，解决了9.9万名农村富余劳动力的转移。

**三是增加了财政收入，壮大了我市的经济实力。**1983年至1992年十年间，我市个体私营经济共向国家缴纳税收4.64亿元，而且呈逐年大幅度增长的趋势。1990年占当年全市财政收入的9.7%，1991年占14.8%，1992年突破亿元大关，占全市财政收入的15.2%，在部分县（市、区）中，已占财政收入的1/4或1/3，清河区去年已超过50%。

**四是锻炼了农民，促进了农村商品经济的发展。**个体私营经济的发展，特别是广大农民直接参加商品经济实践，一代商品意识强、懂管理、会经营的新型农民正在茁壮成长。近几年，我市共有8个个体私营企业被省、市、县、乡（镇）政府评为“明星企业”和“文明企业”，10个个体私营经营者被评为省、市、县劳动模范，有的被授予“全国新长征突击手”称号。还有一批政治觉悟高，有一定组织领导能力的个体、私营企业经营者被破格选聘为国家干部，走上了领导岗位。

## 企业股份制试点中的两个问题

王 国 刚

在现代市场经济中，股份制是重要的企业组织制度。近几年来，股份制试点工作的逐步展开取得了一些成果，但也存在着一系列值得注意和进一步研究的问题。受篇幅所限，本文仅讨论其中的两个问题。

### 一、试行股份制的基本目的

国有企业实行股份制改组的基本目的是什么？这是制定政策和试点工作必须首先明确的问题。从一段时间的实践来看，有两种倾向相当强烈：一是把实行股份制当作是一种筹集资金、扩大经营规模的手段；二是把实行股份制当作是为本企业职工个人谋取某种利益的手段。一些人甚至用发达国家的例子来证明这两种倾向的合理性和必然性。我认为，这两种倾向都未能真正把握住进行股份制试点的基本目的，若不予以纠正，将妨碍股份制试点的顺利展开。

实现政企分开、企业运行机制的转换是企业改革的核心问题。十几年来，我们采用了不少措施试图解决这个问题，但效果不令人满意。一个重要原因就在于缺乏一种有效的企业组织制度来解决产权的明晰化、资本的社会化、经营的自主化、责任的法律化从而企业的独立化等一系列难题。股份制作为与市场经济要求相适应的企业组织制度，具有解决这一系列难题的功能，它通过资产评估、投资入股、产权界定等机制从一开始就解决了产权明晰化问题，通过股东监督、股权转让、增资扩股、财务公开等机制使得资本及其运作走向社会。股份制强调，股东会议是企业的最高权力机构，强调企业运行机制应与市场机制相适应，企业行为市场化。马克思曾指出：股份公司成立，使“以前由政府经营的企业，成了公司的企业”。（《资本论》第3卷，第493页）总之，股份制具有实现政企分开、企

业运行机制转换的功能，而我们试行股份制的真正目的也首先在于发挥它的这种功能，使企业成为真正的经济实体。

毋需讳言，在发达国家的经济发展史上，股份制最初是以筹集资本、共担风险而见长的。但这并不足以证明，我们试行股份制也要以此为首要目的。理由有二：其一，发达国家在股份制形成前和形成中产权关系是明晰的，资本与负债的关系是清楚的；而我们国有资产中的产权关系相当模糊，在“资金”概念之下资本和负债关系混为一体，在这种条件下，简单贯彻“筹资”目标，将造成一系列混乱。其二，发达国家在实行股份制时，其市场经济体制已经形成，不存在体制转换问题；而我们的股份制试点是在体制改革大背景中进行的，它的一个重要任务是要为新体制的形成和运转奠定一个良好的微观基础，若不重视这一区别，简单贯彻“筹资”目标，将使股份制试点步入歧途。这两年来，一些股份制企业轻视运行机制的转换、在公开发行及上市个人股上花大气力的状况是令人担忧的。

强调以实现政企分开、企业运行机制转换为股份制试点的基本目的，并不意味着筹集资本是无关紧要的。实际上，企业在进行股份制改组中普遍地发生资本扩大、资本结构调整等现象。筹集资本、内部职工持有一定股份作为企业试行股份制的客观产物总会发生，因此，不必把它们列入企业试行股份制的基本目的范畴之中。

### 二、股份制试点中的规范

股份制在发达国家实践中已有几百年的历史，它的一系列原则和要求已达到国际化程度。目前，国务院和中央有关部委也出台了一些有关股份制试点的条例和规范意见。如何看待和运用这些规范和股份制的基本原

则,是股份制试点中经常碰到的一个难题。

1、规范要求与实际状况的关系。理论联系实际是我们长期坚持的原则,但在股份制试点中一些政府部门和企业片面地理解这一原则,当企业的股份制改组工作与规范要求不一致时,不是努力更正实践活动而是强调自己的特点,要求修改规范。这样一种认识和行为是相当有害的。其一,理论联系实际绝不等于理论迎合实际。“公开、公平、公正”这是股份经济的基本原则,它适用于一切企业和市场经济活动;企业是千差万别的,若每个地区、每个企业都强调自己的特殊性并以此修改“规范”,结果只能导致无规范无标准,而股份经济的基本原则也将被破坏。其二,我国的股份制试点是在市场经济形成中展开的,随着“复关”临近,我国的市场经济体制与国际接轨迫在眼前,若在企业股份制改组中不重视规范要求,一味强调自己的“特色”,在国际性竞争中,我们的企业就将处于不利地位。因此,必须改变那种重“特色”轻规范的思维方法和行为习惯。

2、可行性和可批性的关系。几十年的传统经济形成了由政府部门导向企业行为的格局。在企业股份制改组中,相当普遍地发生重可批性轻可行性的倾向。究其原因,大致有二:一是传统经济所形成的行为习惯仍在发挥作用。一些企业仍采取过去的策略,“过一关、攻一官”,只要主管部门说行怎么做都可以。二是贪多求快的攀比。国有企业的股份制改组自去年以来似乎成了改革程度的一项政绩指标。由于对一个中型企业来说,按规范程序进行科学的改组需耗费3个月到6个月的时间才能完成,需要进行方案设计论证、资产评估、财务审计、股票承销、股本验证等一系列工作,这样,要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规定的企业股份制改组数量就相当困难,所以,只好弱化可行性,以“可批”为基准来展开工作。另一方面,对企业来说,进行股份制改组要耗费相当的人力、物力和财力,他们既缺乏进行科学的改组所需的人才又不愿意打一仗“伤筋

动骨”的全面改组战,也希望尽早尽快完成改组工作。然而,欲速则不达。轻视可行性导致了企业改制工作在走向市场时的大量返工。从近几个月我们所做的工作来看,这种返工的工作量和难度普遍比一个刚刚开始进行改制的企业还要大还要难。我们认为,在可行性与可批性关系上,各个政府部门和企业应当首先重视可行性问题,只有科学合理地进行改制,才能使企业的股份制改组及进入市场具有可信性;要把审批制度建立在可行性的基础上。为此,要积极地支持咨询设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和证券商的工作,有效发挥他们的作用。

3、规范与不规范的关系。规范是个相对的概念,我们的股份制工作还在试点中,各种规范还在探索和形成中,这样,有关条例和规范意见的完善和修正就在所难免。另一方面,目前我们已有的各种规范与国际规范相比也还有相当的差距,即便是国际规范,在具体细节上各国也不一致。有人以此为据,认为规范是无关紧要的,或者以改革为名试图突破现有规范来满足企业或某些人的不合理要求。例如,有的企业要求突破同次募股股份一律的原则,主张对内部职工实行面值发行对社会法人实行溢价发行,甚至对一些与自己关系比较好的社会法人实行面值发行、对其他社会法人实行溢价发行。我们认为,违背股份经济各主要原则的“突破”行为只会影响股份制的试点工作。在进行股份制试点中,首先必须认真遵守我国现有的各项规则和条例,其次必须放眼看国际规范。在不违反股份经济的各主要原则的前提下,可以参照国际规范进行探索性尝试。

股份制试点是一项牵涉面相当广且相当复杂的工作,需要各政府部门、中介机构和企业的相互配合,有大量的协调工作要做,因此,各方面要摒弃门户之见,以改革和发展的大局为重,互相取长补短,求大同存小异,同心协力把这项具有重大意义的事业做好。

(作者系南京大学教授)

## 省人大常委会决定任命名单

(1993年6月25日江苏省第八届人民代表

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通过)

**任命:**

刘坚为江苏省人民政府秘书长；  
陈必亭为江苏省计划经济委员会主任；  
杨晓堂为江苏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主任(兼)；  
叶坚为江苏省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主任；  
王宏民为江苏省科学技术委员会主任；  
颜伟为江苏省建设委员会主任；  
颜伟为江苏省人民防空办公室主任(兼)；  
袁相碗为江苏省教育委员会主任；  
孙海云为江苏省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办公室主任；  
李明朝为江苏省公安厅厅长；  
陆云泉为江苏省司法厅厅长；  
曹廷傅为江苏省国家安全厅厅长；  
王仲岐为江苏省监察厅厅长；  
施学道为江苏省财政厅厅长；  
孙长贵为江苏省人事局局长；  
廖文才为江苏省劳动局局长；  
许汉文为江苏省机械工业厅厅长；  
张锦泉为江苏省电子工业厅厅长；  
姜文韬为江苏省冶金工业厅厅长；  
虞振新为江苏省石油化学工业厅厅长；

包生华为江苏省轻工业厅厅长；  
徐华强为江苏省交通厅厅长；  
孙龙为江苏省水利厅厅长；  
俞敬忠为江苏省农林厅厅长；  
王长庚为江苏省水产局局长；  
杨任远为江苏省商业厅厅长；  
吴国樑为江苏省粮食局局长；  
祝世珍为江苏省物价局局长；  
张泉源为江苏省统计局局长；  
周桂根为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局长；  
袁克昌为江苏省环境保护局局长；  
潘震宙为江苏省文化厅厅长；  
蒋迪安为江苏省新闻出版局局长；  
周顺生为江苏省广播电视台厅长；  
刘洪祺为江苏省卫生厅厅长；  
吴冬华为江苏省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主任；  
黄翠玉为江苏省人民政府侨务办公室主任；  
林祥国为江苏省体育运动委员会主任；  
陈惠仁为江苏省计划生育委员会主任；  
张秉铎为江苏省民族事务委员会主任、江苏省宗教事务局局长；  
李松庆为江苏省审计局局长。

(上接第15页) 全省电力发展“八五”计划和“九五”规划,与九十年代江苏国民经济发展的要求大体相适应。实施这一规划的制约因素很多,困难不少。要把规划变为现实,必须一着不让地狠抓落实。要把规划分解为年度计划,形成可供操作的具体工作方案,作为电力部门和有关市、县的奋斗目标,并建立

目标责任制,进行考核。省电力领导小组要定期检查电力建设的进展情况,要以务实求实的作风,采取切实可行的措施,尽快把电力建设搞上去,为我省经济再上新台阶奠定坚实的电力基础。

附件:江苏省电力发展“八五”计划和“九五”规划。(略)

# 江苏省人民政府大事记

(一九九三年六月份)

5月30日至6月1日 全省政法工作会议在扬州召开。省委副书记曹鸿鸣作工作报告，副省长俞兴德作会议总结。会议主要任务是研究部署动员全社会力量，特别是发挥政法部门的职能作用，集中时间，集中精力，依法严厉打击严重刑事和经济犯罪活动，维护全省社会治安的稳定，保证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顺利进行。

1日 江苏、广西1993年对口支援协议签字仪式在苏州市举行。副省长季允石和广西壮族自治区党委常委、自治区常务副主席袁正中分别代表两省区在洽谈会纪要上签字。

2日 副省长杨晓堂主持全省贯彻《条例》座谈会，听取企业意见，要求进一步推动经济改革。

3日至4日 省委、省政府召开了全省计划生育工作会议，省委副书记曹鸿鸣传达了江泽民、李鹏等中央领导同志在全国计划生育工作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省委书记沈达人作了重要讲话，省长陈焕友作了工作报告。会议要求各级领导在集中精力、加快发展经济的同时，必须毫不动摇地抓紧抓好计划生育工作，坚持党政一把手亲自抓、负总责。会上，省长陈焕友与11个市市长签订了1993—1995年人口与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书。副省长张怀西参加了会议。

3日 省政府召开全省夏季农副产品收购资金供应工作会议，副省长俞兴德出席会议并讲话。他要求各地采取切实措施，并通过实行“三级四方联合共保”等办法，确保全省40亿元的夏季农副产品收购资金适时足额到位，保证不向农民打“白条”。

4日 “六五”世界环境日20周年纪念会暨我省第二轮市长环境保护目标责任状签

订仪式在南京举行。陈焕友、孙家正、季允石、张耀华、彭司勋等领导同志向完成第一轮市长环境保护目标责任状的部门颁发了奖旗。省长陈焕友在会上讲了话，并分别与11个省辖市以及泰州、常熟2个县级市市长签订了1993—1997年市长环境保护目标责任状。

▲ 省长陈焕友、副省长季允石会见了由副市长兼经济部长施坡黎博士率领的德国巴符州经济代表团。

4日和12日，省长陈焕友主持召开省政府第2次常务会议。季允石副省长通报了关于我省固定资产投资与重点建设的情况，会议研究了保证我省重点建设的措施。会议要求，省、市、县三级要统一认识，突出重点、确保重点、落实重点，对各地及部门的一般性项目要缓一批、压一批。要采取有效措施集中资金，对省级重点建设基金要征好、管好、用好；在省重点建设资金未到位之前，一般同类型的建设项目不得开工。要建立重点项目建设责任制，各市和省有关部门要有专人负责，狠抓措施的落实。

7日 我省首次在日本东京举办的对外贸易展示商谈会开幕。中国驻日本国大使徐敦信，日本国际贸易促进会会长樱内义雄，副省长杨晓堂出席开幕式，分别讲了话并为开幕式剪彩。

10日至12日，由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副总指挥、水利部部长钮茂生率领的国家防总防汛检查组，在姜永荣副省长的陪同下，检查了我省一些防洪保安工程，并听取了我省关于治淮治太、水利改革和今年防汛抗旱工作部署及行动情况的汇报。

12日 省长陈焕友会见了文莱国外交大臣穆罕默德·博尔基亚亲王一行。

## 国家对工业企业停产作出规定

1、企业停产，系指政府或企业依照法律法规和企业经营管理状况，在规定期限内暂时中止企业生产经营活动，以整顿企业内部管理的行为。企业停产整顿期限原则为六个月之内，最长不得超过一年。企业因季节性停产或因限产而形成的临时性停产及处罚性停产，不在此列。凡企业领导班子软弱涣散，管理混乱，经营性亏损两年以上，经整顿企业的经营管理状况可望在限期改观的，可批准实行停产。

2、企业自行停产，须向企业主管部门提交申请，并提出限期停产整顿实施方案和企业自救办法，经主管部门审查同意后，报同级经委，由经委会同有关部门批准实施；政府责令停产，须由企业主管部门提出申请，报同级经委，由经委会同有关部门批准实施。

3、在停产整顿期间，经有关银行批准，企业原有贷款自批准整顿之日起可计息缓收；经财政、税务部门批准，可适当减免税；实行承包的企业，财政部门应准许其暂停上交承包利润；组织生产自救确需待业保险金扶持

的，可按劳动部门关于使用职工待业保险解决部分企业职工生活问题的有关规定办理。

4、企业停产整顿期间必须采取有效措施，保护企业财产。任何人不得盗窃、毁坏、哄抢、私分、隐匿、无偿转让企业财产。

5、停产整顿期间，企业职工只发基本工资；三个月仍不见好转的，工资应适当下调；年老体弱职工和处于孕期、产期、哺乳期的女职工可放长假，发给一定比例的工资；临近退休年龄的职工，可实行厂内退养。允许职工调出或自谋职业。因领导不力，经停产整顿仍不能达到扭亏目标的，企业厂长（经理）应予免职，并在一定期限内不得调往其他单位担任领导。

6、经停产整顿，企业仍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主管部门有权决定终止整顿，责令企业解散或依法申请破产：（1）财务状况继续恶化，濒临倒闭的；（2）资不抵债，不能偿还到期债务的；（3）经限期整顿，未能达到预期目的的。

17日 省残疾人联合会第二次代表大会在南京开幕。沈达人、孙领、高德正、郑炳清、姜永荣等领导同志出席了会议。

20日 省政府组织省级机关50个部门的负责同志和市、县人民政府主要负责同志及有关部门负责人，认真收听了全国减轻农民负担工作电话会议。收听结束后，姜永荣副省长通报了前一阶段我省清理减轻农民负担的情况，并对下一阶段控制和减轻农民负担工作作了具体部署。要求各地、各部门制订出切实可行的贯彻措施，对违反政策规定，农民呼声强烈的人和事，要抓住典型，严肃处理，下决心把我省减轻农民负担工作抓出成效。

21日 副省长杨晓堂会见了以爱知县劳福协会副会长相羽良一为团长的日本爱知县劳福协第14次友好访华团全体成员。

26日 陈焕友省长主持召开省政府第4次常务会议，分析当前我省的工业经济形势，研究具体的对策措施。

29日至30日 省政府召开全省重点建设项目工作会议。陈焕友省长作了重要讲话，季允石、杨晓堂副省长分别通报了全省固定资产投资和工业生产的进展情况。会议提出了“突出重点，确保重点，落实重点”的意见，要求把集中力量保证重点作为搞好当前生产建设重要举措。

## 常州市提出以“高、快、强” 为目标大力发展规模经济

常州市把发展规模经济作为全市工业经济发展的战略重点,突出“高、快、强”。“高”,即上规模产品的技术含量要高,关联度要大,有一定的市场容量,能形成常州的形象企业和形象产品。“快”即速度要快。看准了的项目,要集中人财物打歼灭战。为了确保重点,将一些“不死不活”的企业调整给重点企业,把现有资金向重点和骨干企业倾斜。“强”,即工作力度要强。对近一二年内能形成3亿、5亿、10亿元以上规模的产品和企业,组织专门班子,专人负责,并采取各种灵活措施,全力支持。

## 无锡市成立服务中心推进 企业转换经营机制

市体改委日前决定成立“无锡市推进企业转换经营机制服务中心”。中心将为全市企业无偿提供企业内部综合配套改革方案的设计、可行性方案的论证服务,企业转换经营机制的各项政策、自主权规定的咨询、协调服务,企业兼并、联合,跨地区、跨行业所有制组织机构调整的方案实施协调服务,企业改组为股份制经营的股权设置、章程起草、方案制订、募股方式及有关政策的咨询服务等。

## 镇江市提出当前经济工作 要闯“四关”

一是闯过资金关,内挖潜,外开拓,从保重点入手,强化协调和调控力度。二是闯过亏损关,通过改革、组织结构调整和产业多元化等超常规措施跳出框框,开拓扭亏工作新路子。三是闯过机制关,通过股份合作制和股份化经营,吸收职工参股和法人股,逐步向规范化

化股份制过渡,上半年试点,下半年全面推广。四是闯过管理关,对管理松懈,产品质次价高、超耗严重的企业采取通报和帮促措施,促使这些企业加强内部管理,降低消耗,提高效益水平。

## 扬州市提出“八五”期末 老区脱贫目标

主要目标是:到“八五”期末,老区贫困乡镇社会总产值要达到或超过1亿元;人均纯收入达到或超过1000元;村村通电、通话(电话)、通广播,大部分村通砂石路;消除无房户、特困户(人均居住4平方米以下)和危房户;农民饮上卫生水;劳动者素质有较大提高。

## 靖江县严肃处理中小学收费 “一高二乱”问题

最近,县物价部门对全县中小学教育收费情况进行了检查,发现部分学校程度不同地存在着“一高二乱”问题,主要表现在:1.有些学校自行提高班费、防疫费、文娱费和住宿生水电费等项收费标准;2.有些学校巧立名目,擅自收取课桌押金、凳子费、保证金、学生水电费等16项费用;3.教育集资费多头批准;4.代办费超范围收取,不执行多退少补规定。对此,社会反应强烈。靖江县强调四个坚持:一是坚持注重社会效益的原则,对已明确的教育收费政策,严格执行规定精神,公开处理;二是坚持以退为主的原则,对自行提高的收费标准所收取的费用,能够退还学生家长的一律退还,不能退还的收缴财政;三是坚持区别对待的原则,对违反规定、屡查屡犯、群众反映强烈的,从严处理,公开曝光,追究学校主要负责人责任;四是坚持在全县教育行业建立健全必要的收费规章制度,严肃收费立项、报批制度,发现问题及时查处。

## 部委信息

### 电子部确定今后发展方向把 电子工业建成国民经济支柱产业

电子工业部近日在京正式成立。新任部长胡启立表示,要抓住机遇,加速发展,把电子工业建成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

新组建的电子工业部,是国务院主管全国电子行业的职能部门,其行业管理的范围包括电子产品制造、电子技术软件开发和电子信息技术与系统的推广应用。主要职能和任务是,研究发展战略、制定政策法规、行业统筹规划、加强军工管理、培育建立市场、实施宏观调控、加速科技进步、推广信息服务、扶植企业集团。

新任部长胡启立表示,振兴电子工业必须以建立国民经济支柱产业为目标。因此,电子工业的发展战略是:市场导向,即对经济活动的指导要从围绕“计划”转,变为围绕“市场”转;内外结合,即把国内外两个市场统一起来,在竞争中相互促进,利用国际分工的条件和国际资源,加速国内市场的发展;以外促内,即利用国外的市场、资金、技术、人才和管理经验,提高我国电子工业的发展起点,扩大建设规模,提高科技开发与管理水平,加快发展的进程;加速发展,即在提高经济效益的基础上保持高于国民经济的平均发展速度。

胡启立明确提出了电子工业的近期发展目标:电子工业要保持较高的发展速度,电子工业产值力争达到年递增20%以上,经济效益显著提高,资金积累能力明显增强;提高电子系统的成套装备能力,形成新的产业层次,提高投资类产品在电子工业总产值中的比重;消费类电子产品要增加品种,上档次,上水平,提高性能价格比,做到能适应社会不同

层次的需求;以整机和系统产品为龙头,加速发展新一代电子元器件和行业自身装备产品,初步建立起植根于中国的微电子工业,自主发展能力有较大提高,使整机配套的能力有所增强;建立几个大型企业集团。

### 交通部提出二〇〇〇年前 公路建设重点

2000年交通部公路建设重点是国道主干线中“两纵两横”和3个重要路段的建设。

国道主干线系统是国道网的一部分,由汽车专用公路为主的高等级公路组成,是全国公路网的主骨架,也是全国综合运输大通道的组成部分,具有完善的安全保障、通信信息和综合管理服务体系,为城市间、省际间提供快速、直达、安全、经济、舒适的公路客货运输。

为了适应国民经济的发展,加强沿海、沿江、沿边对外开放,以及进一步密切各大经济区域间的联系,交通部将在2000年前重点支持建设国道主干线中同江至三亚、北京至珠海、连云港至霍尔果斯、上海至成都4条主线(即“两纵两横”),以及北京至沈阳、北京至上海和西南地区公路出海通道3条重要路段。

“两纵两横”4条国道主干线经过20多个省(自治区、直辖市),总里程约1.45万公里,占国道主干线规划里程的41.4%。

根据1991年的交通量调查,这4条主干线的平均日交通量超过4100辆。按规划目标,到2000年,这4条国道主干线除个别省际间交通量极小路段外,基本以二级公路以上标准贯通,使行车时速达到60公里以上。

除“两纵两横”4条主线外,在2000年前,连接华北、东北进出关的主要通道——北京至沈阳公路,连接华北、华东两大经济区的重要通道——北京至上海公路,以及西南地区的重要出海公路也将作为重点公路进行建设。

## 电力部将推行电力股份制改革

在日前举行的电力工业部成立大会上，史大桢部长指出，推行电力股份制改革是实现到本世纪末在全国范围内基本缓解缺电局面的重要措施。

史部长说，股份制是集资办电发展到高级阶段的一种形式，它既维持电网的最大效益，又合理分配电网效益。推行电力股份制有利于协调和理顺多家办电之后有关各方的利益关系，有利于集资办电的健康发展，也有利于增强电力企业的融资、投资功能，带动电价机制的改革，是与集资办电所形成的新生产力相适应的新的生产关系在生产、经营管理上和分配上的最好模式，有助于当前电力行业的发展。

史大桢部长指出，电力股份制改革要遵循两条原则：一是要符合电力发展的客观规律，有利于电网和电厂在集资办电基础上获得同步发展，有利于产供销诸环节的内在联系得到加强。只解决发电一个环节的问题，而不考虑输电和集电环节，产供销就会失去内在的有机联系。二是要遵循电力工业体制改革的“20字方针”。网、省公司都是实体，两个实体互为依存，互相支持，共同发展。股份制试点必须使网、省公司实体得到加强而不是削弱，同时也鼓励各投资者参与股份制试点。

电力部将尽快拟订一个推行股份制的规范化意见，使推行电力股份制有章可循，有领导、有步骤地进行试点，防止和避免出现不规范的行为。

## 卫生事业将进行重大改革总体思路是“三保三放”“两转两补”

我国卫生事业为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需要，将实行重大改革，其总体思路是“三保三放、两转两补”。“三保三放”即保农村卫生，城市逐步放开；保预防保险，医疗逐步

放开；保基本服务，特殊服务放开。“两转两补”是政府转变职能，医院转变经营机制；以特殊服务补基本服务，以副业补主业。

分步培育医疗市场的现实可行措施是将医疗服务划分为基本服务和特殊服务两部分，“基”“特”分流，以“特”补“基”。诸如美容、减肥、家庭式病房、点名手术等特殊服务都可进行。对特殊服务实行不同的投资政策与价格政策，建立不同的运行机制，由市场调节，自负盈亏。有条件提供两类服务的医疗单位可以“分轨”，分别建立福利型医院和经营型医院。目前，大多数医院以内部分流，搞“混合型”、“一院两制”为宜。

### 外省一瞥

## 企业经营机制怎样才算基本转换？

### 浙江提出四个具体标准

企业经营机制怎样才算基本转换？浙江省最近把衡量标准的基点放在企业转换机制这个主体身上，提出了四个具体标准：

——实行自主经营方面：企业对国家授予其经营管理的财产享有占有、使用和依法处分的权利。企业14项经营自主权落实到位，在国家宏观政策调控和指导下自主地行使经营权。企业成为市场主体，做到经营方针按市场制订，生产要素从市场提取，生产销售由市场决定，经营成果由市场评价；

——实行自负盈亏方面：企业作为法人实体，对其经营成果享有相应权益和承担相应责任，对国家授予其经营管理的财产承担民事责任。企业发生经营性亏损，由企业以企业财产抵补，国家不再为企业清偿或连带清偿债务。在实行盈亏自负的基础上，企业形成参与市场竞争的内在动力和压力；

——实行自我发展方面：国有企业和其他经济成份的企业实行公平税赋。企业在国

## 信息荟萃

家产业政策的引导下,成为投资主体,企业建立起适应市场经济要求的经营管理体制,能依法运用资产处置、联营兼并、企业变更和终止等项权利;

——实行自我约束方面: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觉规范企业的行为,在完善激励机制的同时,强化约束机制,企业人员能够合理流动、优化组织,干部能上能下,打破内部“大锅饭”。企业落实了投资约束和分配约束的责任,增强风险意识,克服短期行为,自觉接受政府有关部门依法监督和社会监督。

### 辽宁乡镇企业发展新举措

为实现1993年辽宁省乡镇企业发展目标,辽宁省乡镇企业管理局最近提出7项措施。

1、强化支撑点,巩固发展占主体地位的乡村企业,重点发展支柱产业和具有特色的城郊型、资源型企业。2、找准生长点。外向型经济、第三产业、个体私营企业要大力放手发展。3、改革迈大步。大力扶持股份合作制企业厂办科研所为代表的科技型企业、工业及商贸小区、企业集团和群体、民办融资机构,培育发展市场体系。4、加强基础建设,抓紧新产品开发、技术改造、人才培训、降低成本,提高效益,增强产品市场竞争能力。5、扩大资金投入。在资金投入的总量和渠道上有所突破,固定资产投入总量要达到90至100亿,流动资金也要相应配套增加,除积极争取贷款、财政扶持和自我积累外,要多渠道吸引国内外、省内外资金,逐步建立乡镇企业融资机制机构。6、发挥机制优势。要不断完善乡镇企业市场导向经营机制、自负盈亏风险机制、优胜劣汰竞争机制、多劳多得分配机制、合同聘用的劳动机制、外引内育人才机制、自我积累发展机制、自我监督的约束机制。7、实现“五个转变”。企业要由点多面广分散向集团化、规模型和兴办工商贸小区转变;由只重视集体经济向多种经济成份共同发展转变;由内向

型向外向型转变;由工业占主体向三个产业融合发展转变;由产品陈旧、低档、粗加工向高中档、适用技术、精加工、高附加值和多功能转变。

### 沿江省市开发浦东 上海给予八大优先

上海市政府最近决定,对到浦东新区参与开发的长江三角洲及长江沿江地区的省市给予八个方面优先。具体内容是:

一、优先接纳上述地区企业进入外高桥保税区开展外贸业务。二、优先给予上述地区在浦东新区的出口企业以自营产品出口权。三、优先赋予上述地区到浦东新区兴办金融保险业,包括优先安排上述省市的股票到上海上市。四、优先向上述地区开放上海的批发和零售商业。五、优先吸纳上述地区参与浦东新区南北干道杨高路两侧的开发建设。六、优先让上述地区参与长江口大片土地的开发。七、优先向上述地区开放浦东新区的房地产和建筑市场。八、优先向上述地区来沪投资经营办实体的人员,在浦东新区落户。

### 山东制定“廉政大纲”

中共山东省纪委、山东省监察厅近日根据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精神,结合山东实际,就党政机关保持清政廉洁问题作出十项规定。其主要内容有:

——严格禁止在公务活动中接受和赠送礼品。各级党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包括离退休干部和受党政机关委托、聘任从事公务的人员),特别是领导机关和领导干部,在参加各种公务活动(包括礼仪庆典、新闻发布会)和经济活动中,一律不得以任何名义接受和变相接受礼金、有价证券。各级、各部门、各单位(包括企业、事业单位)举办各类活动,应坚持勤俭办事,反对铺张浪费,不准以任何名义向党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赠送礼金、有价证

券和其他贵重礼品。违者按严重违纪处理。

——坚决制止在证券活动中的不法行为。党政机关干部不准用公款或贷款购买股票。任何机关、团体、个人不准利用职权索取和购买企业内部职工股。严格禁止党政机关和领导干部收受企业赠送的股票和股权证。违者按行贿受贿论处。

——不准借兴办经济实体搞权力经商。不准利用行政权力或行政手段向企业搞摊派，不准搞非法经营、行业垄断、强买强卖。严禁将政府职能变为商业行为。纪检、监察、政法、工商、税务等执纪执法机关和部门不得兴办经营性经济组织。不准把私营、个体企业挂靠在党政机关或变为机关实体。

——坚决制止各种名目的高息集资。对已办的高息集资项目，必须向审计部门和监察机关申报，经批准予以保留的，其利息不能高于国库券利率。对顶着不办或明纠暗不纠的，要追究领导者和有关责任者的责任。

——不准参与走私贩私活动。已查实的案件，要依法从重从快处理，绝不能“以罚代法代纪”。对单位领导人参与或支持走私的，要重点查处。对走私贩私打击不力的，要追究单位主要领导人的责任。

——坚决制止利用职权谋取私利。绝不允许利用掌管的人财物权力，谋取私利，敲诈勒索，吃拿卡要，接受贿赂。对那些我行我素，不给好处不办事，给了好处乱办事的，要严肃处理。

——严禁用公款吃喝送礼，挥霍浪费。上下级之间、同级之间、地区之间进行公务活动，一律吃工作餐，不搞宴请，不送土特产品，不组织专场舞会。外事活动也要从俭办事，不准重复宴请、多头宴请。今后，凡违反规定的，轻者批评教育，重者给予党纪、政纪处分。

——严禁公费旅游。确因工作需要出省、出国学习或考察的，要严格审批手续，控制组团人数，任何无关人员不得“借船搭车”，不得以任何理由将费用转嫁给企业。严格禁止任何部门、单位以盈利为目的，拉人组团外出旅

游。出国考察团组未经批准，不得以任何借口延长在外时间，改变活动路线。外出公务活动也不得绕道参观旅游。违者要追究主要领导者的责任。

——不准从事第二职业。已经从事第二职业的，要做好思想工作，限期退出。经教育不改的，停发其工资直至作自动退职处理，予以除名。

——坚决反对弄虚作假，搞形式主义。对弄虚作假、诱迫下级说假话的，对以假谋私、骗取荣誉的，对严重官僚主义造成重大损失的，要严肃查处。

## 境外了望

### 斯里兰卡成为我国投资的 良 好 场 所

斯里兰卡原有的工业基础比较落后，经济不发达，近年又受到世界银行的制裁。因此，该国政府一方面加快国有企业私有化的进程，一方面欢迎外国投资者投资或购买其国有企业。斯里兰卡政府专设投资局，并在卡都纳雅、比雅加马开辟自由贸易区。劳动力密集型的制造业在该国特别受到鼓励。当地人尊重华人，其政府很欢迎中国去投资办企业。当地有不少农副产品资源，有待深加工开发，而且劳动力较廉价，税收政策优惠，免税最长可达十年。

### 台中小建筑业主看好大陆建筑业

据某台商透露，台建筑逐步向高层发展。建筑业工作辛苦，招工困难，劳动力价格高，使资金实力不足的台中小建筑业主面临困境。而大陆的开放政策，低价建筑劳力，开发区道路、标准厂房建设，中低层建筑正好为台湾中小建筑业主提供了发展条件。

## 韩国石化希望与我合作

韩国石化业经过 20 年的发展，具备了相当规模，部分产品的国内市场已经饱和，因此急于开拓市场和寻找合作伙伴。目前是我国充分利用韩国的烯烃原料，发展我国沿江、沿海化工的有利时机。

## 香港投资大陆出现四大趋势

一是投资地域逐步扩大。过去港商投资集中在华南地区，现在已转向工业基础和资

源条件好的东北、华北及华东地区，且投资机电行业明显增加。预计大连、秦皇岛、青岛、武汉、宁波等城市将成为今后几年港商投资的热点城市。二、投资领域继续拓宽。港商早期主要投资宾馆、酒店等回收期较短、收益率较高的项目，现在不少港商已把注意力转移到大型基础设施项目。三、投资方式有所改变。过去港商以直接投资为主，现在银行业、证券业等间接投资也成为重要方式。四、投资与科技合作结合。为增强竞争力，许多厂商纷纷转向生产高科技产品尤其是机电一体化产品，有些港商把资金投向内地的高科技领域，试图从科技合作方面寻求新的突破口。

(上接第 47 页)供应省内，一半销往省外和东南亚国家。该厂建厂时间短，但近年却连创佳绩，先后被评为国家建材系统二级文明企业；省级设备管理先进企业、二级计量单位、三级质量管理单位。1992 年在全国 33 家大型玻璃生产厂家质量评比中获优胜奖。然而，就是这样一个生产、技术、管理、效益都比较好的企业，却陷入沉重的债务中不能自拔，严重制约了企业的生存与发展。这种现象称之为“龙玻现象”。

8.“西柳现象”。地处辽宁省海城市西南 10 公里的西柳小镇，此地虽不大，却有一个全国最大的布衣批发市场，人们习惯叫它“西柳大集”。一般集市定期开市，这里天天是集。各种服装、布匹汇聚于此，真可谓“布衣的海洋、商贾的麦加”，号称东北小“温州”。它

的前身是从做裤子的买卖开始，几经周折，被有关部门撵得东躲西藏，最后还是在没人管的水洼地带，顽强地生存下来，发展到今天，已成为东北颇有名气的服装集散地。

9.“东北现象”。东北的企业大多建于 50 年代初，如今“青春”耗尽，设备陈旧，工艺落后；工业结构“一头沉”，重工业产值占 2/3，产品多为大型机械装备和基础原材料。企业完成国家指令性计划任务重，大量产品被平价调出，而所需原材料又要议价购进。东北曾是中国的“工业巨人”，这里有 1700 多家国有大中型企业，占全国 1/7 强。然而，这种“巨人”近年来变得步履蹒跚了，工业产值由 1957 年全国的 25% 下降到 1989 年的 13%。这种现象被称为“东北现象”。



## 我国“九大企业现象”

在我国企业界，有著名的九大“企业现象”颇耐人寻味，它们分别是：

1.“斯米克现象”。上海斯米克拉丝模有限公司是由上海拉丝模厂和英属CIMIC公司共同投资经营的。这家公司去年7月正式开业，在外方投资、先进技术乃至管理机制尚未正式引进、产品市场疲软照旧的情况下，完成产值、实现销售均出现较大幅度增长。显然，这种转机靠的不是“硬件”，而是“软件”——实现严格的现代化管理。

2.“么儿企业现象”。邮电部成都电缆厂是全国500家最大企业之一，为扩大生产，占领市场，该厂大搞横向联合，先后办起了成都双流热缩制品分厂、乐山分厂和广东东莞CDC电缆厂。出人预料的是：这些靠总厂技术和资金哺育成长的“么儿企业”，一个个长得结实健壮，经济效益一个比一个强，甚至远远超过总厂。这种奇特现象被称为“么儿企业现象”。

3.“庆铃现象”。在重庆中梁山一带，有大大小小几十家企业，其中庆铃汽车有限公司一枝独秀：1989年荣获重庆市最佳效益奖第一名，1990年利税又增长89%，人均利税是全国汽车行业之冠。在“庆铃”周围，有几家亏损或效益下滑的企业。照理，当然是后者羡慕前者。然而，眼下的现实却恰恰相反：一些“庆铃”的职工反而羡慕相邻企业的职工。这是因为(1)“庆铃”管得严，不如其他企业职工自在；(2)夏天“庆铃”要战高温，一律停止休假；(3)“庆铃”利税成倍增长而职工收入增长却有严格限度。

4.“二毛现象”。这是一家各项实绩都令全国同行羡慕的企业：连续七年，它的人均创利行业第一，平均万锭创利行业第一，产品畅销海内外，企业的职工人数仅占行业职工人

数的二十分之一，却创造了整个行业三分之一的利润。然而它竟与国家一级、二级企业无缘，甚至还不是市级先进企业，企业竟没有一项产品被评为国优和市优。这些仿佛杜撰而又确实发生在上海第二毛纺织厂的现象，被人称为“二毛现象”。

5.“哈赛”现象。哈尔滨无线电四厂始建于1958年，是全国第一台袖珍半导体收音机的诞生地。但从1958年开始，企业却连年亏损，到1990年，累计欠债高达1100万元，资不抵债，濒临破产。哈尔滨市政府为让这个曾经作出过重大贡献的国营企业焕发生机，决定通过租赁，引进深圳企业管理模式，转换该厂经营机制。该厂被深圳赛格集团租赁改为哈尔滨赛格电子公司后不到10个月，产值从615万元增长到1367万元，销售收入从31.5万元增长到850万元，从亏损17.3万元到实现利润80万元，上交税金80万元。这就是“哈赛现象”。

6.“长虹现象”。所谓“长虹现象”是指四川绵阳的大型三线军工企业——国营长虹机器厂，近几年来根据市场的变化和要求，为搞活企业而采取了一些不同凡响的措施。由于这些措施“合理不合法”，超越“规矩”而又取得了良好的效果，因而为人们褒贬不一。其中，争议最大的是“越规涨价”和“犯上降价”，即在彩电紧俏的1988年，自主涨了价；在彩电滞销积压的1989年，又自主降了价。这种作法到底是对还是错？电子行业对此展开了热烈讨论。

7.“龙玻现象”。黑龙江玻璃厂是经国家计委批准，由中央和地方合资建设的大型平板玻璃企业。1984年5月开工建设，1986年8月建成投产，现有职工2200多人，年产平板玻璃143万重箱，产品一半（下转第46页）

## 苏州高新技术开发区简介

苏州，素以吴文化发祥地、人间“天堂”而著称于世，人文荟萃，科技发达，是长江三角洲上一颗光耀夺目的明珠。上海浦东新区的开发开放和沿江经济带的发展，给苏州经济注入了新的活力和生机。苏州高新技术开发区依靠得天独厚的人文、地理、经济条件，创造出一流的开发水准和独树一帜的投资环境。1992年11月，被国务院批准为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苏州市委、市政府依照“总体规划，分步实施，统筹兼顾，滚动发展”的方针，确定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开发区、苏州新城区建设“三位一体”的总体战略构想。中长期规划面积60平方公里，其中中心区为近期拓展的16平方公里，当前首期开发的就是国家科委批准认定的6.8平方公里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由南向北分为三个功能区，即以钟山路为轴线的外向型高技术加工区，以狮山路为轴线的高新技术综合功能区，以干将路为轴线的高科技先导区。

从1991年开始，苏州高新技术开发区全面加快市政配套设施建设，区内“四横四纵”主干道近30公里已环通联网。日供水50万吨的水厂、日供气30万立方米的煤气工程、日处理能力为10万吨的污水处理厂、三座20KV、110KV变电站、8万门程控电话交换网络工程均已实施建设，陆续投入交付使用。

苏州高新技术开发区在项目进区引导上确定了三个重点：一是着眼于以引进具有世界先进水平的技术项目为主，目前，已有40

余家外资企业进区，投资额占总数的67%。二是着眼于用先进技术改造丝绸、纺织、轻工等传统产业。三是着眼于吸引国内外著名的跨国公司、集团进入开发区，以推进苏州产区结构的聚合和重组。截止3月底，已有100个项目进区，总投资达到9.1亿美元，其中工业项目55个。项目平均投资额从91年的380万美元提高到1063万美元，其中投资在2000万美元以上的有10余个。

苏州高新技术开发区在坚定科技兴区、贸易兴区方向的同时，大力发展战略第三产业，形成完备的社会化支撑服务体系。该区按照国际惯例成立了一系列符合市场经济运行要求的中介机构，如会计师审计事务所、外商投资服务中心、城市信用社、土地测量事务所、投资公司开发区办事处等。同时，还建立了快餐中心、保税仓库、货运仓储公司、加油站、打工楼等一系列服务设施。

苏州市委、市政府决心通过几年的努力，把它办成苏州市培育发展高新技术产业的领航区，改造传统产业的示范区，高新技术成果商品化、国际化的产业区，深化科技、经济体制改革的试验区，对外开放和高新技术聚集辐射的中心区，现代文明的新城区。在经济总量上，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到2000年，国民生产总值达到70亿元，工业产值150亿元，利税22亿元，外贸商品收购总值40亿元。也就是说，在本世纪末，苏州开发区的经济总量要超过现在市区的经济总量，相当于再造一个“新苏州”。（王荣锦、刘海东）